

钦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6月

目 录

第一篇 谱写新时代钦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
第一章 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	(1)
第二节 深刻把握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机遇挑战.....	(10)
第二章 指导方针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和要求.....	(13)
第三章 主要目标	(15)
第一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15)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16)
第二篇 加快打造以国际门户港为方向的全国重要枢纽港.....	(22)
第四章 加快建设重大港航基础设施	(22)
第一节 优化港口开布局.....	(22)
第二节 大幅提升港口通过能力.....	(23)
第三节 完善港口配套支持系统.....	(23)
第五章 全面完善综合集疏运体系	(24)
第一节 完善陆海联动货运大通道.....	(24)
第二节 优化陆海联动物流体系.....	(29)
第三节 完善海上互联互通网络.....	(31)

第六章 构建现代港航服务体系.....	(32)
第一节 提升口岸对外开放水平.....	(32)
第二节 创新多式联运运营机制.....	(33)
第三节 打造北部湾国际航运服务集聚区.....	(34)
第三篇 构筑以自贸试验区为引领的高水平开放合作格局.....	(35)
第七章 推动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创新先行先试.....	(35)
第一节 深化自贸试验区系统集成改革创新.....	(35)
第二节 加强高水平改革创新开放协同.....	(36)
第三节 推动中马“两国双园”升级版建设.....	(36)
第八章 深化以产业为导向的区域合作.....	(37)
第一节 打造北部湾经济区与大湾区“两湾”联动发展示范区....	(37)
第二节 建设东西部产业合作示范区.....	(38)
第三节 建立西部陆海产业联盟.....	(38)
第四节 推进江海联动合作.....	(39)
第九章 大力发展以东盟为重点的对外开放合作.....	(40)
第一节 打造“两国双园”国际产能合作示范区.....	(40)
第二节 提升面向东盟的贸易投资合作水平.....	(41)
第三节 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城市人文合作.....	(42)
第四篇 构建以绿色石化业为龙头的现代产业体系.....	(44)
第十章 加快发展壮大临港大工业.....	(44)
第一节 争取创建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	(45)
第二节 发展壮大三大重要临港支柱产业.....	(46)
第三节 优化提升三大特色临港产业.....	(48)

第十一章	加快发展以临港物流业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	(48)
第一节	构建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	(49)
第二节	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高端平台.....	(50)
第三节	将临港物流业打造成为全市现代服务业支柱产业...	(53)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改革创新发展的.....	(55)
第十二章	突破以数字经济为先导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55)
第一节	加大培育发展 5G 智能终端等智能制造产业.....	(56)
第二节	大力发展面向东盟的数字经济.....	(56)
第三节	创新发展平台经济.....	(57)
第四节	加快发展新能源产业.....	(58)
第五节	高标准发展生物医药产业.....	(58)
第六节	做大做强特色海洋产业.....	(59)
第十三章	实施县域经济振兴工程.....	(60)
第一节	优化县域产业空间布局.....	(60)
第二节	创新产业园区建设运营模式.....	(61)
第三节	提升县域工业发展水平.....	(62)
第四节	加快县域产城融合发展.....	(63)
第十四章	提升产业的科技创新支撑能力.....	(64)
第一节	强化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地位.....	(64)
第二节	打造北部湾创新创业中心.....	(64)
第三节	深入推动大众创新万众创业.....	(65)
第五篇	协同推进江海宜居城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	(66)
第十五章	提升中心城市集聚辐射能力.....	(66)
第一节	构建中心城市半小时城际交通圈.....	(66)

第二节	打造中心城市特色功能片区.....	(70)
第三节	建设干净整洁生态有序的宜居城区.....	(74)
第四节	增强城市安全性韧性.....	(77)
第五节	打造国际化滨海旅游体育休闲基地和消费中心.....	(78)
第六节	创新开展城市营销.....	(79)
第十六章	以中心城市带动加快县域城镇化.....	(80)
第一节	完善县域快速交通网络.....	(80)
第二节	重点构建钦州至灵山浦北经济走廊.....	(82)
第三节	健全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政策和机制.....	(85)
第十七章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86)
第一节	稳定和提升主要农产品产能.....	(86)
第二节	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88)
第三节	完善农业产业化服务体系.....	(90)
第四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92)
第五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96)
第六篇	提高社会建设水平和城乡居民生活品质.....	(97)
第十八章	加快建设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	(97)
第一节	加快教育现代化步伐.....	(97)
第二节	全面加快健康钦州建设.....	(100)
第三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103)
第十九章	健全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	(106)
第一节	健全覆盖城乡、普惠的社会保障体系.....	(106)
第二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08)
第三节	大力提高就业质量和城乡居民收入.....	(109)

第二十章	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钦州.....	(110)
第一节	打造“水清、岸绿、滩净、湾美”的蓝色海湾.....	(110)
第二节	建设国家森林城市.....	(112)
第三节	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112)
第四节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113)
第五节	加快构建现代生态文明体系.....	(115)
第二十一章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钦州.....	(116)
第一节	创新市域社会治理模式.....	(116)
第二节	全面加强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建设.....	(119)
第三节	加强社会主义政治建设.....	(121)
第四节	推进法治钦州建设.....	(122)
第五节	维护国家安全.....	(122)
第七篇	在更高起点上创新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124)
第二十二章	争创一流营商环境.....	(124)
第一节	深化“放管服”改革.....	(124)
第二节	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125)
第三节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25)
第四节	开展营商环境示范创建活动.....	(126)
第二十三章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126)
第一节	完善全面促进消费的政策体系.....	(126)
第二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127)
第三节	深入实施质量强市、商标品牌强市战略.....	(127)
第四节	突出企业主体作用.....	(128)
第五节	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	(129)

第二十四章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129)
第一节	深化开发区、管理区改革.....	(129)
第二节	推进县镇管理体制改革.....	(130)
第三节	深化财税管理体制改革.....	(130)
第四节	加快行政事业单位等改革.....	(131)
第二十五章	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131)
第一节	创新用地管理改革.....	(131)
第二节	深化金融领域改革创新.....	(131)
第三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132)
第四节	开展要素价格市场化改革.....	(132)
第五节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133)
第六节	改革人才管理体制机制.....	(134)
第七节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135)
第八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136)
第二十六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136)
第二十七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136)
第二十八章	建立健全要素保障联动机制.....	(137)
第二十九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137)

钦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 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国共产党钦州市委员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全市加快实现发展愿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是编制专项规划和其他规划及制定有关政策和年度计划的重要依据。

第一篇 谱写新时代钦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全市加快实现“港、区、产、城、人”发展愿景、努力当好“建设壮美广西 共圆复兴梦想”排头兵的关键时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抢抓用好新发展机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实现“港、区、产、城、人”发展愿景，奋力推进跨越发展、促进高质量发展。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全市开放发展格局变化最大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面对突如其来的新

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市委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深入落实“三大定位”新使命和“五个扎实”新要求，抢抓西部陆海新通道、广西自贸试验区等新发展机遇，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国际门户港、自贸试验区、绿色石化业、江海宜居城、小康幸福人”发展愿景迈出坚实步伐，各项事业发展跃上新台阶。

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十三五”时期，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年均增长 6.7%，2020 年完成 1388 亿元，人均 GDP4.2 万元、超过 6000 美元。2020 年 GDP 总量、人均 GDP 均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五年年均增长 7.9%，2020 年城镇、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均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五年年均增长 8%，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全市 GDP 比重提高至 51.5%。

钦州港建设发展实现历史性跨越。钦州港打造北部湾千万标箱大港、西部陆海新通道门户港上升为国家战略，北部湾集装箱干线港地位进一步巩固，全面实现亿吨通过能力、亿吨货物吞吐量的亿吨大港目标。10 万吨级集装箱双向航道、钦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一期、北部湾国际门户港港航服务中心等投入运营，自动化集装箱泊位工程等开工建设，平陆运河项目列入国家规划并启动前期工作。五年新开通 26 条集装箱航线，2020 年，集装箱吞吐量 395 万标箱、五年增 3.2 倍，港口货物吞吐量超过 1.3 亿吨、五年翻一番，集装箱吞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分别进入全国沿海港口第 12 位、第 19 位。

开放合作格局构筑实现新跨越。获批设立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新增企业超过 5000 家。中马“两国双园”列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重点项目和“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钦州保税港区获批向综合保税区转型，新增设立水果、肉类、毛燕、活牛等 4 个指定进口口岸，获批中马“两国双园”金融创新、汽车平行进口、跨境电商等对外开放试点政策。中国—东盟港口城市合作网络加入成员达到 39 个。钦州港成为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陆海枢纽，连接 6 个省份 10 多个城市的海铁联运班列开通常态化运行，累计开行班列超过 7000 列，与 7 个西部内陆城市建立了陆海战略合作机制，川桂国际产能合作产业园落户并基本建成一期工程，与西部地区重要节点城市进入全面合作阶段。

现代产业集群构建实现重大跨越。“十三五”以来，成功引进建设华谊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恒逸绿色高端化工化纤基地等一批总投资超 2500 亿元重大龙头产业项目，绿色临港优势产业基本完成龙头项目布局，初步构建了全国独有的“油、煤、气、盐”多头并进绿色石化产业体系，林浆纸、海洋装备制造、进口木材加工等全产业链架构基本形成。以数字经济为代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成长，获列为中国—东盟信息港副中心，全国首个华为数字小镇建成运营，新一代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材料等产业新引进建设一批龙头企业。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新增 1 个国家级众创空间、16 个自治区级创新创业平台、6 个自治区级智能工厂、5 家广西“瞪羚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五年新增 64 家、总量突破 100 家。

城乡建设水平取得新提升。中心城市港产城融合发展架构进一步完善，滨海新城白石湖商圈、茶山江科教区初具规模，郁江调水

工程、钦江饮用水水源取水口上移工程、主城区环路工程、钦江五桥、大榄江和东西干渠综合整治工程、园博园等建成投入使用，海绵城市建成面积占中心城市建成区比重达到 2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1.93 平方米，中心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40%，历史文化街区启动建设，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无障碍环境示范市，“干净、整洁、生态、有序”的城市品质明显提升。县域工业化城镇化加快推进，实现了县县通高速公路，87%镇通二级及以上公路，打造了灵山陆屋机电产业园、浦北林木循环经济产业园、钦北皇马工业园等县域特色产业集聚平台。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取得阶段成效，粮食、蔬菜、水果等农产品生产稳中有增，获认定建设 2 个国家级和 4 个自治区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累计建设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 763 个，“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达到 239 个，985 个行政村年集体经济收入全部达到 5 万元以上，全面完成“美丽钦州”乡村建设任务。

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全区率先实现“一枚公章管审批”，全面推行“一窗受理”、“网上办”、“同城通办”、“跨城通办”等政务服务新模式，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实施工程建设项目“极简审批”、“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商事登记确认制等措施，“十三五”时期全市新登记市场主体 25 万户，市场主体总量比 2015 年增长 2.5 倍。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全面完成市园一体化改革，市属平台公司重组改革基本到位，镇“四所合一”、重点行业综合行政执法等改革稳步实施。金融改革创新取得突破，在全区率先开展“跨境贷”融资、风险参贷等金融业务，浦北县农村商业银行设立，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贷款余额突破 2000 亿元。农村综合改革纵深开展，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农村集体产权、国有林场等改革。

生态品牌优势得到巩固提升。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钦江、南流江等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效果显现，完成近岸海域入海排污口整治，消除城区黑臭水体，实现镇镇建成污水处理厂，“十三五”以来空气质量优良率稳步提升，PM_{2.5}平均浓度持续下降，全市地表水水质达标、主要污染物减排等指标均完成自治区考核任务，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水平。钦州获批为全国首批 50 个国家级资源循环利用基地之一，危险废弃物综合处置、餐厨垃圾综合处理等项目建成投运。“十三五”时期累计完成植树造林 70 万亩，创建自治区、市级生态村各 20 个、45 个，2020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57.3%。

社会建设民生改善成效显著。“十三五”时期财政用于社会民生的支出累计超过 900 亿元，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 80%以上。如期全面完成 20.6 万贫困人口脱贫、301 个贫困村摘帽的“十三五”脱贫攻坚任务。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扩容提质，主城区新增学位 2.5 万个，北部湾大学、钦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获批设立，四个县区全部通过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区检”“国检”，基本实现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市县公立医院全部纳入医共体，镇卫生院参与县域医共体建设比例达到 95%；镇级全民健身工程项目覆盖率达到 100%、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覆盖率达到 95%。居民就业持续增加，“十三五”时期城镇新增就业 9.4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超过 14 万人。社会保障体系兜底功能增强，“十三五”时期 6 次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五年累计为 1034 万人次发放城乡低保金 22.5 亿元。基层建设和社会治理加强，获批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并全面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安全生产、社会

治安形势平稳向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法治钦州建设、外事侨务、国防动员、双拥、群团等工作取得新成效。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攻坚克难、奋力前行的五年，是我市抓住新战略机遇、推动开放发展再迈上大台阶的五年。经过“十三五”的发展，我市跃居全国开放最前沿，打开了更广阔的陆海双向开放发展空间，基本完成了全方位开放、高质量发展的布局，站在全新的发展起点上，为“十四五”开启发展新征程、实现新一轮跨越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积蓄了强大动能。

专栏 1 “十三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指 标 名 称	计算单位	指标属性	2015 年实际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20 年完成		“十三五”年均增长
					总量	年均增长%	总量	增长%	
经济发展	1.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预期性	885.2	2000	10	1388	2.6	6.7
	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预期性	27707	59600	10	42035	1.8	5.7
	3.财政收入	亿元	预期性	162.2	300	13	171.7	7.3	1.1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50.3	100	16	65	13.3	5.25
	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预期性	314.8	880	17	—	-14.3	3.27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1358.5	3800	22	—	-18.7	5.21
	5.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预期性	810	1700	16	—	11.8	13.5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预期性	333.5	510	9	—	0.3	8
	7.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预期性	359.3	600	11	217.7	6.5	—
	8.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预期性	37.9	37.9	—	51.5	—	—
	9.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预期性	3.7	7.4	—	—	—	—
	10.港口吞吐量	亿吨	预期性	0.651	1.5	18	1.37	14.4	16
	#集装箱吞吐量	万标箱		94.2	500	39	395	31	33.2
	11.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预期性	37	45	—	42	—	—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14.6	22	—	22.1	—	—
创新驱动	12.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预期性	1.1	2	—	0.4	—	—
	13.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预期性	0.7	2	—	2.1	—	—
	14.科技进步贡献率	%	预期性	45	50	—	36.8	—	—
	15.互联网普及率		预期性						
	其中：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		45	70	—	90	—	—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		63.7	75	—	92	—	—

类别	指 标 名 称	计算单位	指标属性	2015 年实际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20 年完成		“十三五”年均增长
					总量	年均增长%	总量	增长%	
民生福祉	16.常住人口	万人	预期性	320.9	335	—	330.2	—	—
	17.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预期性	16282	30300	13	24061	6.7	7.9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7281	43900	10	37126	3.9	6.4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9710	18700	14	15352	8.5	9.6
	18.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约束性	—	13.5	—	9.12	—	—
	19.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预期性	1.95	累计 9	—	1.57	—	累计 9.4
	20.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万人	约束性	2.3	累计 20.6	—	0.9	—	累计 20.6
	21.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约束性	80	90	—	85.5	—	—
	22.城镇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	套	约束性	5900	自治区年度下达		1072	—	累计 49113
	23.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预期性	1.35	2	—	2.2	—	—
	24.每千名老人养老床位数	张	预期性	21.5	35	—	28	—	—
生态文明	25.人均预期寿命	岁	预期性	75	77	—	77	—	—
	26.耕地保有量	万亩	约束性	364.95	319.5	—	365.14	—	—
	27.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万公顷	约束性	0.0793	—	—	0.0752	—	—
	28.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	吨	约束性	—	—	—	—	—	—
	29.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约束性	—	比 2015 年下降 11%		—	—	待自治区核定
	30.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	约束性	—	比 2015 年下降 10%		—	—	待自治区核定

类别	指 标 名 称	计算单位	指标属性	2015 年实际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20 年完成		“十三五”年均增长
					总量	年均增长%	总量	增长%	
生态文明	31.森林增长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53	53.7	—	57.3	—	累计 4.3
	森林蓄积量	亿立方米		0.284	0.298	—	0.303	—	累计 0.019
	32.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约束性	91.5	≥90	—	99.2	—	—
	其中：PM _{2.5} 浓度	微克/立方米		—	自治区年度下达		24	—	—
	33.地表水质量		约束性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100	自治区年度下达		85.7	—	—
	劣Ⅴ类水体比例	%		0			0	—	—
	34.主要污染物排放降低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	万吨		4.28	自治区年度下达		3.9044	—	累计下降 8.85%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万吨		1.71			1.1052	—	累计下降 35.31%
	氨氮排放总量	万吨		0.43			0.4209	—	累计下降 2.62%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万吨		1.51			1.4171	—	累计下降 6.08%

第二节 深刻把握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机遇挑战

“十四五”时期，我市发展仍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机遇大于挑战。从全球看，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经济全球化大趋势不变，但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全球贸易、供应链不稳定性明显增加，随着我市外向型经济水平的提高，发展受国际环境的影响更大。从国内看，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两个大局”，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新型工业化城镇化步伐，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区域发展布局、增长动力等加快重构，经济发展将保持强劲活力、韧性、稳定性。从区域经济看，《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签署，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西部陆海新通道、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中国—东盟信息港等国家战略全面实施，自治区全面推进北钦防一体化、北部湾国际门户港、北部湾经济区与粤港澳大湾区“两湾”联动等重大战略。随着这些战略的深入实施，我市作为多重战略交汇的陆海枢纽，处于重大战略机遇的叠加期、窗口期，有利于推动区位、交通、港口等优势进一步转化为经济优势、竞争优势，有条件在以面向东盟、服务西南中南西北为重点的国内外开放合作中争创竞争新优势、赢得更多发展先机，衔接“一带一路”、连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枢纽节点作用更加凸显。但同时，周边城市竞争态势加剧，我市占据相对优势的领域少，城市开放度、影响力相对较低，面临“标兵快进、追兵临近”的紧迫形势。从我市自身条件看，发展不充分不平

衡问题矛盾仍非常突出。表现在：经济总量偏小、质量不高的基本市情没有根本改变，人均GDP仅相当于全国水平的60%，总体上处于工业化初期到中期阶段，综合实力在全国地级以上城市中处于中游偏下位置；产业发展基础相对薄弱的局面没有根本改变，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少，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下降，产业链未打通，产业集群未形成，新兴产业比重低，科技创新投入不足，产业的财税、就业贡献有待提升，GDP、工业产值、财政收入等主要指标没有完成“十三五”规划预期目标；开放发展瓶颈突出的状况没有根本改变，港口、交通、物流、园区等基础设施短板仍突出，口岸服务等软环境建设还不能完全适应扩大开放的需要，营商环境还需要改善提升；城乡建设发展水平总体不高，中心城市外向度、辐射影响力相对弱，县域工业化城镇化后劲不足，农业大而不强；社会民生建设还存在薄弱环节，教育、卫生、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建设与群众期待还有差距，生态环境安全潜在风险增加，社会治理任务重；要素硬约束与大建设大发展的矛盾突出，可用财力不足，融资渠道相对单一等。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有望进入全面加速期，但与全国、发达地区相比，我市在经济社会发展领域存在较明显的差距，要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愿景、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需要付出更大的努力，必须突出重点，补短板增强项，实施追赶发展策略，千方百计加快发展。面对新形势、新机遇、新任务，必须增强加快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进一步把钦州放在全国、全区发展大格局中谋划，正确认识和把握钦州在全国、全区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作用，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

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提振“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办就办好、滴水穿石”的精气神，以对标先进、奋力追赶的闯劲，以狠抓落实、推动跨越发展的干劲，攻坚克难，接续奋斗，在挑战和竞争中抢占先机争创优势，努力走出一条符合钦州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

第二章 指导方针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三大定位”新使命、“五个扎实”新要求 and “四个新”总要求，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扩大开放、担当实干”工作方针，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扩大开放为引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融入国家、自治区发展战略，加快实现“国际门户港、自贸试验区、绿色石化业、江海宜居城、小康幸福人”发展愿景，奋力谱写新时代钦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十四五”时期，我市要牢牢抓住发展黄金机遇期，清醒认识与全国、发达地区发展差距，按照国家、自治区关于今后 5—15 年发展

战略布局，着眼长远，发挥比较优势，奋力追赶崛起，实现跨越式发展，加快赶上全国、发达地区步伐，确保与全国全区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要紧紧围绕深入贯彻落实“三大定位”新使命，把握国家和自治区重大战略对我市发展格局带来的巨大变化，把握发展形态从出海通道向陆海枢纽的战略性转变，进一步将战略机遇转为发展优势，凸显我市在服务西南中南西北地区南向出海、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中的陆海枢纽作用，凸显在融入全国沿海临港产业布局、建设西南中南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中的重要支点优势，凸显在对接国内国际“双循环”建设、打造“一带”和“一路”有机衔接重要门户中的前沿窗口功能，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战略枢纽、国家重要的绿色临港产业示范基地、中国—东盟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示范城市；要高标准一体推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愿景，对标国外内一流水平，打造有影响力的国际门户港、自贸试验区、绿色石化业、江海宜居城，打造更高质量幸福生活品质，为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贡献钦州力量。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和要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的原则是：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加快实现“港、区、产、城、人”发展愿景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向改革要动力、向开放要活力，抢抓国家重大战略机遇，积极融入“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

方位开放格局，在重要领域推出一批重大改革措施，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重大制度创新成果，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加大社会民生领域投入，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健全社会治理机制，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和幸福指数，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立足市情。从钦州实际出发，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统一，聚焦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探索一条特色鲜明、后来居上的高质量发展路子。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坚持全市一盘棋发展。坚持底线思维，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统筹发展与安全的关系，统筹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按照以上原则，在经济社会发展中要突出加快发展、转型升级、全面提质的导向，着力把握以下要求：

——提速提质发展。以发达地区为标杆，保持较高的经济增长速度，千方百计做大经济总量，尽可能缩小我市人均水平与全国水平的差距。大力发展实体经济，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强化工业主

导地位，提升经济发展的整体素质和质量，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

——开放升级发展。在新发展格局中找准发展定位，推动重大战略平台升级，强化开放制度创新，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提高城市开放度、国际化水平。以开放促改革，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持续优化提升城市的开放环境、创新环境、营商环境。

——区域协同发展。强化陆海统筹，突出发挥港口的龙头作用，做大做强中心城市、临港经济，引领市域向海发展，打造向海发展先行区。强化市区与县域协同联动发展，推动中心城市、临港地区要素、产业向县域延伸布局，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局面。

——绿色安全发展。全面落实国家、自治区节能减排降碳新要求，将绿色循环全面融入到经济社会发展各环节和全过程，推行绿色循环发展新模式，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强防范化解安全生产、环境等各类风险，建设生态美丽幸福钦州。

第三章 主要目标

第一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展望 2035 年，我市将完成“基本建成壮美广西”各项任务，与全国、全区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成为广西经济强市，社会安定和谐，在更高水平上实现“国际门户港、自贸试验区、绿色石化业、江海宜居城、小康幸福人”发展愿景。综合实力进入全区

前列，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收入迈上大台阶。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有竞争力的现代化经济体系。确立北部湾国际门户港地位，建成引领中国—东盟开放合作的高质量自由贸易试验区，建成国家级绿色石化基地，城市开放度、知名度、影响力大幅跃升，成为面向东盟、服务“一带一路”、连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的全国沿海重要城市。基本实现社会治理现代化，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基本建成法治钦州、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成文化旅游强市、教育强市、健康钦州，人才数量质量大幅提升，国民素质、健康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生态环境品质更加优良，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美丽钦州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城乡面貌根本改观，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建成更高水平平安钦州，人的全面发展、民族团结事业取得实质性进展，人民生活更加美好。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发展面临的环境、基础条件、优势潜力，“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总的目标是：高标准完成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北部湾千万标箱大港、北部湾临海核心工业区建设任务，基本实现“国际门户港、自贸试验区、绿色石化业、江海宜居城、小康幸福人”发展愿景，成为广西工业强市，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区前列。具体是：

——综合发展实力大幅跃升。地区生产总值（GDP）超过 2000

亿元，2025 年达到 2300 亿元（现价），“十四五”时期年均增长 8%，人均 GDP6.5 万元以上，经济总量在全区排位力争进入前四位。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突破 1000 亿元，年均增长 15%以上；财政收入突破 300 亿元，年均增长 12%左右。经济增长结构明显优化，工业主导地位凸显，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超过 3000 亿元，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高到 40%以上，工业总量力争进入全区前四位。

——基本建成高水平国际门户港。国际门户港建设实现新跨越。10—20 万吨级集装箱自动化码头及航道等港口现代化设施建成运营，现代港航服务体系基本形成，港口设施对到港船舶适应性明显提升，口岸通关便利化向世界一流水平看齐，基本具备区域性航运物流枢纽功能。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班列线路实现沿线主要城市全覆盖，内陆“无水港”基本覆盖西部地区主要物流节点，2025 年海铁联运集装箱运输量达到 100 万标箱，建成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2025 年港口货物吞吐量突破 2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800 万标箱、五年翻一番，集装箱吞吐量力争进入全国沿海港口前 10 位，基本实现千万标箱大港的目标，迈入全国主要港口行列，成为北部湾之心。

——建成高标准自贸试验区。自贸区钦州港片区成为引领中国—东盟开放合作的特殊经济功能区，中马“两国双园”合作更加紧密，形成一批面向东盟、与国际接轨的制度开放创新成果，初步建成中国—东盟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示范城市，成为北部湾之“芯”。与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西南中南西北等区域的重点城市合作形成常态化机制，力争成为东中西产业合作示范区、“两湾”联动发展示范区、西部陆海合作示范区。外贸进出口总额比 2020 年翻一番以上。

总体营商环境评价达到全国一流水平。

——高质量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完善。临港绿色大工业、临港现代物流业、现代服务业三大领域初具集群效应。十大制造业实现规模化、特色化发展，形成1个产值超千亿元、4个产值超三百亿元、若干个产值超一百亿元“1+4+N”千百亿产业格局，成为北部湾临海核心工业区。钦州石化产业园建成为国内一流化工园区，争取创建面向东盟的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五年增长2倍，年均增长20%以上。以临港物流业为支柱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基本完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建设初见成效，初步形成港航服务等特色生产性服务产业集群。

——基本建成高品质江海宜居城。中心城市半小时经济生活圈基本完善，城市宜居宜业宜游品质彰显，中心城市与周边镇联动更加紧密，中心城市知名度、开放度、影响力大幅提升，市区城区人口达到100万，成为北部湾之星。县域城镇化加快，到2025年实现90%以上镇通高速公路、100%镇通二级公路，钦州至灵山浦北、钦州至南宁发展轴带集聚效应增强，县域至中心城市、县城至重点镇的1小时经济圈架构基本成型，临港与县域协作发展、以城带乡机制初步建立。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形成千亿元的乡村产业，农业农村现代化基础进一步夯实。到2025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50%以上。

——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减污降碳实现协同增效，重点领域污染治理取得更大成效，水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空气质量稳定达标，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森林覆盖率保持在57%左右，“大工

业与白海豚、红树林同在”的生态品牌进一步提升。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更加完善，生态环境治理制度体系基本建立。

——社会建设水平持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十四五”时期居民收入年均增长 7%左右。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建成广西北部湾沿海教育中心、医疗中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较大提高，高质量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现代化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取得重大新进展。平安钦州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社会公平进一步彰显，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民族团结进步繁荣，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水平走在全区前列。

专栏2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指标属性	2020年完成	2025年目标		“十四五”累计
				总量	总量	年均增长%	
经济发展	1.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预期性	1388	2300	8	—
	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预期性	4.2	6.5	7.5	—
	3.财政收入	亿元	预期性	171.7	300	12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预期性	65	82	5	—
	4.工业增加值	亿元	预期性	273	—	18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预期性	—	—	23	—
	5.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预期性	—	—	15	—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预期性	—	—	7.5	—
	7.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预期性	—	—	7以上	—
	8.港口吞吐量	亿吨	预期性	1.37	2.2	10	—
	集装箱吞吐量	万标箱	预期性	395	800	15	—
	9.外贸进出口总额	亿元	预期性	217.7	500	18	—
	10.实际利用外资（商务口径）	亿美元	预期性	2.72	4	8	[17]
	11.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预期性	42	50	—	[8]
创新驱动	12.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预期性	—	—	—	[22]
	13.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预期性	0.42	0.5	—	—
	14.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预期性	0.8	6	—	—
民生福祉	1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预期性	24061	—	7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7126	50000	6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5352	23000	8	—

类别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指标属性	2020 年完成	2025 年目标		“十四五” 累计
				总量	总量	年均增长%	
民生福祉	16.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预期性	[9.4]	—	—	[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预期性	2.16	5.5	—	—
	17.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预期性	85.5	90	—	—
	18.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约束性	9.12	与自治区持平	—	
	19.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预期性	2.2	2.5	—	—
	20.每千人口拥有 3 岁及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预期性	1.39	2	—	—
	21.人均预期寿命	岁	预期性	77	78	—	—
绿色生态	22.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约束性	—	以自治区下达为准		—
	23.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	约束性	—	以自治区下达为准		—
	24.森林覆盖率	%	约束性	57.3	57.3	—	—
	25.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约束性	99.2	以自治区下达为准		—
	PM _{2.5} 年平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约束性	24	以自治区下达为准		—
	26.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约束性	85.7	以自治区下达为准		—
	27.主要污染物排放降低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	万吨		3.9044	以自治区下达为准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	万吨		—			
	氨氮排放总量	万吨		0.4209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万吨		1.4171			
安全保障	28.粮食产量	万吨	约束性	92.1	93	—	—
注：①地区生产总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速按照不变价计算。 ②[]为五年累计数。							

第二篇 加快打造以国际门户港为方向的全国重要枢纽港

坚持把港口作为全市开放发展的龙头和战略支点，落实交通强国战略，对标国内国际一流港口，实施国际门户港强基础工程，全面优化港口综合服务功能，继续提升钦州港作为枢纽海港的地位，加快实现从广西沿海交通主枢纽向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的重大转变，基本建成北部湾千万标箱大港，迈入全国沿海主要港口行列。

第四章 加快建设重大港航基础设施

以集装箱及石化等大宗能源资源物流为主攻方向，完善集装箱、油品、矿石、天然气等港口主要货类运输系统，建设相应的深水泊位和装卸装备，优化调整港口设施功能结构，强化工业、贸易、物流综合港功能，进一步提升国际门户港的承载力。到 2025 年，累计建成生产性泊位 110 个以上，力争港口综合通过能力达到 2.5 亿吨以上、新增 1.3 亿吨，集装箱通过能力新增 470 万标箱左右，港口货物吞吐量达到 2.2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800 万标箱，港口具备进出世界各类大型船舶的能力，港口规模化专业化智能化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第一节 优化港口开发布局

落实《钦州港总体规划（2035 年）》布局，用好港口岸线资源，高标准推进港口规划开发。“十四五”时期，重点开发大榄坪、大榄坪南、三墩、金鼓江东岸等作业区，优化开发金鼓江作业区西岸，开展勒沟、鹰岭等老港区改造更新，争取启动建设三墩二期扩区。研

究钦州港三墩外港、老人沙、伞沙等离岸码头建设。结合城市建设、旅游开发需要，“十四五”时期，启动沙井、三娘湾、沙坪等港点开发建设。做好预留港口作业区开发规划论证。

第二节 大幅提升港口通过能力

一、实现集装箱运输大型化智能化

“十四五”时期，建成投运钦州港东航道扩建浚深工程、钦州港20万吨级集装箱航道工程、10—20万吨级集装箱自动化码头等项目，具备承载国际集装箱远洋运输主力船舶进出的能力。优化集装箱中心站功能分区，实现集装箱自动化作业、集装箱码头与集装箱中心站一体化作业，规划建设智能理货系统，开展集装箱堆场自动化升级，探索推行无人驾驶自动化集装箱装卸模式。

二、增强散货运输服务功能

以服务临港大工业、大型能源基地建设为重点，有序发展原油、成品油、煤炭、矿石、天然气等大宗能源、资源散杂货运输。“十四五”时期，建成大榄坪作业区通用码头、金鼓江作业区专业化工码头等项目，新增散杂货港口通过能力5000万吨以上，提升散货作业区通行能力。谋划建设大型能源运输码头。

第三节 完善港口配套支持系统

建设港口作业管理综合配套服务基地。强化港口本质安全，建设平安港口。加强港口应急救援、消防救援、海上搜救等能力建设，培育海上打捞等应急救援企业。合理规划航道、锚地等通航功能水域。建设完善港口岸电设施，打造绿色港口。

专栏 3 港口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01	航道 建成投运钦州港东航道扩建浚深工程、钦州港 20 万吨级集装箱航道工程、金鼓江作业区 19#泊位进港航道工程，完成钦州港 30 万吨级进港航道支航道清淤维护工程，规划建设钦州港西航道扩建升级工程。
02	集装箱码头 建成大榄坪南作业区 7#8#泊位 10 万吨级自动化集装箱改造工程、大榄坪南作业区 9#10#15 万吨级全自动化集装箱泊位、大榄坪南作业区 11#和 1101#20 万吨级集装箱泊位工程、大榄坪南作业区 1102#10 万吨级集装箱泊位工程、大榄坪南作业区 14—18#穿梭巴士泊位、大榄坪南作业区 12#13#10 万吨级多用途泊位改造工程，适时启动建设三墩二期扩区集装箱专用码头。
03	散杂货码头 建成大榄坪作业区 1—3#及 4—11#5 万吨级通用泊位、大榄坪南作业区 14—18#泊位、金鼓江作业区 12—20#专业化工泊位、鹰岭作业区 3#4#5 万吨级化工泊位、中船广西钦州 4 万吨级滚装码头、三墩片区化工码头等，启动三墩片区 LNG 码头建设，谋划 45 万吨级油品码头。
04	港口配套支持项目 建成大环作业区工作船基地、北部湾海上船舶交通管理系统（VTS）中心、三墩作业区防波堤工程等，建设 10—20 万吨级集装箱锚地、集装箱综合维修基地。

第五章 全面完善综合集疏运体系

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三条出海主通道，按照自治区向海交通布局，以钦州港为核心，统筹综合交通通道规划建设，强化铁路、高速公路等主干支撑辐射，完善集疏运网络和中转设施，大幅提升港口疏港能力，扩大港口集疏运通道辐射半径，强化服务西南中南西北地区南向开放的出海口功能。

第一节 完善陆海联动货运大通道

一、畅通东中西并行的三条出海线路

加快打造钦州港往桂北桂东、中南地区的东线出海通道，“十四五”时期，建成桂林柳州经贵港至钦州港、玉林经灵山浦北至钦州高

速公路等桂北桂东、中南地区城市直达钦州港的出海通道，规划建设钦州经灵山浦北至玉林、贵港往广东的货运铁路。

全力提升钦州港经南宁往贵州、四川、重庆的中线出海通道，“十四五”时期，新建成南宁邕宁至灵山、南宁邕宁至钦南区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并建成南宁经钦州至防城港铁路复线改造（增建二线）项目，争取自治区加快推进贵阳至南宁货运铁路和重庆、贵阳经南宁至钦州双层集装箱运输通道项目。

完善钦州港至桂西、云南的西线出海通道，争取自治区推动贵州黄桶至广西百色铁路项目尽快建成运营，配合争取加快云南文山经百色靖西至防城港上思沿边铁路规划建设，研究谋划钦州至崇左铁路，进一步畅通云南、百色、防城港等沿边地区至钦州的铁路出海通道。



图 1.东中西三条出海线路示意图

二、建成大能力、高效通畅的港口集疏运网络

疏港公路方面，“十四五”时期，完善钦州港内外疏港公路布局，全面打通金谷、大榄坪、三墩等港区疏港快速专用通道，优化港口区内部交通网络，建设完善钦州港区立交，促进港区分离、货物快速进出港。统筹规划布局大型公用停车场。加强码头后方运输物流组织、道路维护。

疏港铁路方面，“十四五”时期，加强钦州港与西部地区出海铁路主干网络的高效衔接，新增一条疏港铁路，建设车场、铁路物流动车所及金谷、大榄坪、三墩等港区专支线，促进公转铁，加强港口

铁路衔接配套，提升港口铁路运能和效率，推动港口码头和大型物流园区引入铁路，实现“门对门”运输，到 2025 年，疏港铁路运能超过 4000 万吨。

货运站场方面，“十四五”时期，推进综合货运枢纽一体化规划建设，实施钦州港站扩能改造，完善钦州港站配套设施，提升钦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服务功能，强化铁路、公路换装设施建设，更好地统筹转运、口岸、保税等功能，发展公海、公铁联运，提升多式联运效率与物流综合服务水平。到 2025 年，集装箱装卸能力达到 300 万标箱，铁路集装箱装车比例提高至 20%以上。

专栏 4 钦州港疏港能力提升重点工程	
01 公路	建成海棠至勒沟疏港高速公路、灵山至钦州港高速公路、钦州港进港公路升级改造工程、钦州进港公路石化产业园段东移改造工程、钦州港鹰岭作业区疏港道路工程、金鼓江疏港道路（钦海大道）、钦州港大榄坪四号路、钦州港环北疏港大道，建成滨海公路与大榄坪二号路、六钦高速公路等立交工程，建设完善石化产业园、大榄坪作业区停车场。
02 铁路	建成钦州港站支线扩能改造工程、钦州港站至钦州港站电气化改造、金窝工业园二期铁路专支线等；规划建设钦州东至钦州港增建二线。
03 货运站场	建成钦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二期工程、皇马铁路编组站、钦州港勒沟分区车场、鹰岭铁路分区车场、金谷车场、钦州铁路物流车所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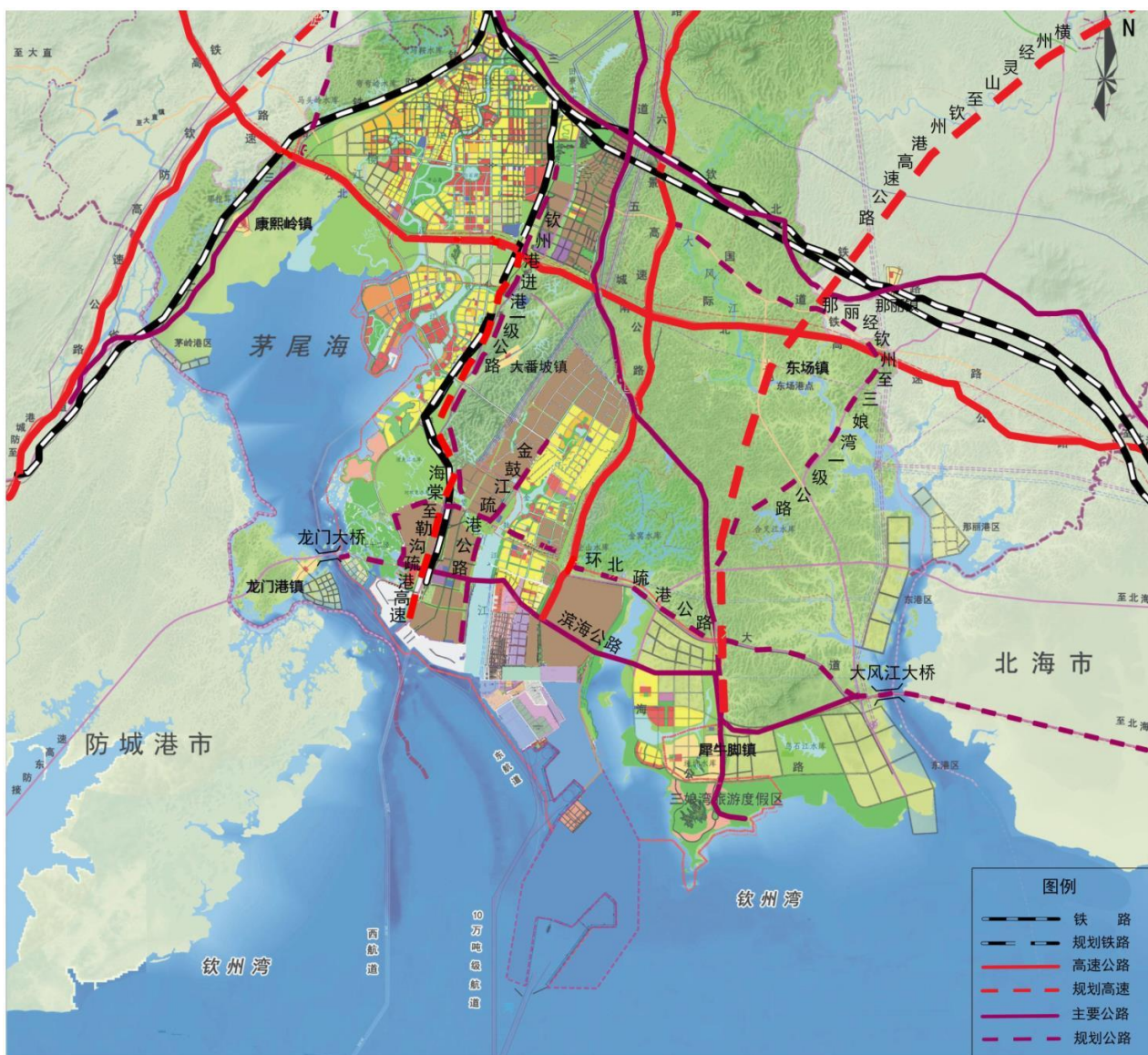


图 2.港口集疏运网络示意图

三、打通江海联运新通道

以平陆运河列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重大工程项目为契机，加快项目建设论证和前期工作，“十四五”时期尽快开工建设。统筹规划内河运输体系，将皇马编组站、陆屋和沙坪纳入平陆运河内河码头建设计划，优化运河配套集疏运交通体系，合理布局沿线货物集散点，谋划与西江、湘桂运河等腹地内河运输水道对接，打造沟通北

部湾港与西江黄金水道、服务中南西南开放发展的江海联运通道，推动形成运河航运经济带。开展平陆运河建设系列战略研究，提前做好沿线区域规划衔接调整等工作。主动与南宁、贵港等西江黄金水道沿线城市对接，合作开展内河航运规划衔接、功能协同等工作。

四、谋划发展航空运输

统筹全市通用机场规划布局，“十四五”时期，建设钦南通用机场项目，适时启动灵山、浦北通用机场等项目前期工作。探索建立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钦州港海港口岸与南宁空港口岸快速物流通道，发展进口燕窝等特殊产品空海联运业务。谋划建设钦州北部湾国际机场。

第二节 优化陆海联动物流体系

一、布局完善内陆“无水港”网络

加强与重庆、成都、贵阳、昆明、南宁、柳州等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城市的枢纽货运站场、物流园区、铁路物流基地战略合作。支持钦州港港航物流企业与腹地货主企业建立战略联盟，推动在成都、贵阳、昆明、兰州、长沙、怀化等中西部物流枢纽城市和柳州、桂林等区内城市建设“无水港”，开展境外内陆港布局，融入中亚—北部湾—东南亚南北纵向大通道。推进内陆无水港功能多元化发展。

二、构建广覆盖、运行高效的多式联运体系

推动海铁联运班列常态化加密运行，争取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逐步扩大至西部地区重要产业、物流节点城市。确保重庆、四川、

云南、贵州至钦州港等主干海铁联运班列“天天班”运营，推动柳州、桂林、贺州等区内海铁联运班列常态化运营，开拓甘肃、陕西、青海等集装箱海铁联运集拼班列。开发冷链集装箱班列，建设辐射西南地区的区域性冷链运营中心。加强与中欧班列枢纽节点合作，支持钦州港至波兰、德国等国家重点城市的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培育“中欧班列+海铁联运班列”的联运服务模式。推动煤炭、矿石、大豆、粮食等大宗物资“散改集”。到 2025 年，力争形成连接中西部地区海铁联运班列 15 条以上，其中，区外班列达到 10 条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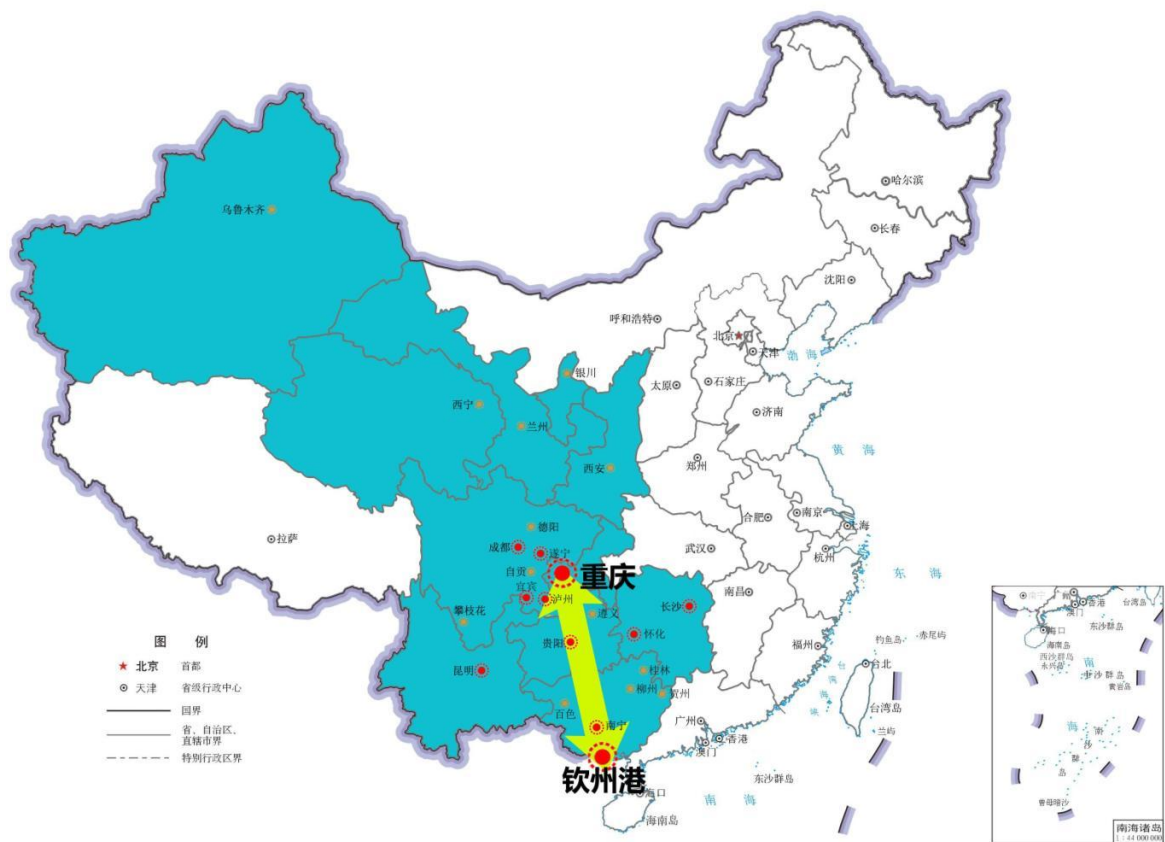


图 3.钦州拓展西部陆海新通道物流网络示意图

第三节 完善海上互联互通网络

一、拓展海上航线网络

加强与国内外航运企业战略合作，完善航运业发展支持政策，继续吸引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船公司和航运企业进驻，提升钦州港国际集装箱运输能力和资源配置能力。提高国内航线密度，加密钦州港至国内沿海主要港口的班轮航次，完善钦州港与东部沿海港口的物流通道，大力发展沿海捎带，扩大近海“水水”中转。常态化和规模化开行钦州港至新加坡、香港班轮航线，重点加密钦州港至越南海防、胡志明、马来西亚关丹、泰国林查班港等班轮航线，开通运营钦州港至广东南沙、海南洋浦港等港口的内外贸集装箱同船运输“穿梭巴士”，尽快开通钦州港至北美洲、经地中海往欧洲、非洲、澳洲等洲际航线，培育升级水果、生鲜冷链精品航线，探索开行钦州港至马来西亚巴生港的公共班轮，逐步实现航线网络对世界主要港口全覆盖。吸引环北部湾航线以钦州港作为中转枢纽港，发展到东盟的国际中转业务。在稳定开行既有航线的同时，每年新开通集装箱航线 5 条左右，力争到“十四五”末钦州港集装箱航线达到 70 条，其中外贸集装箱航线 40 条。到 2025 年，力争钦州港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800 万标箱，进入全国主要集装箱大港行列。

二、建立港口战略合作联盟

与防城港、北海港口加强分工协作，实现错位发展，深化集装箱货源组织合作，促进远洋集装箱航线开通或挂靠。推动与海南洋浦港协同发展，大力发展国际集装箱中转业务。加强与新加坡港、上海港、深圳港、广州港、宁波港等国际枢纽港口和西部陆海新通

道沿线知名物流运营商的战略对接，推动资本、业务等合作，扩大钦州港的辐射范围，拓展港口市场空间。推动中国—东盟港口城市合作网络升级建设，实施国内外港口物流信息合作、定期举办论坛、发布港口合作成果等创新事项，争取更多东盟国家港口城市、港口运营管理主体、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加入合作网络，打造成为广西与东盟国家、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城市群海上合作的重要机制。

第六章 构建现代港航服务体系

对标国内外先进港口和海南自由贸易港，深化港航服务发展创新，加快补齐港航服务短板，优化港口营商环境，打造钦州港运输品牌，培育钦州港核心竞争力，港航服务达到国内一流港口水平，加快实现从“运输中心+服务中心”的第二代港口向国际物流中心的第三代港口战略性转型。

第一节 提升口岸对外开放水平

一、完善口岸开放基础设施

实施“智慧港”建设工程，推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港口运营管理的全面应用，促进口岸查验、港口生产、船舶调度、多式联运等港口各业务体系的高效协同，实现主要作业单证电子化和业务项目在线办理，提高港口数字化便利化一体化水平。

二、深化口岸规范化建设

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覆盖贸易物流全链条，全面推行自

贸试验区通关便利化措施，加大引进国内外港口中介服务企业，培育完善港口中介服务市场，拓展增值服务功能。实施贸易便利化试点，进一步压缩口岸、港口、海铁联运等操作时间，降低港口综合收费，推动进出口单证合规的时间和成本达到国内国际一流港口水平。加强对外口岸建设，“十四五”时期，实现大榄坪、金鼓江、三墩、三娘湾等作业区 10 个以上码头对外开放。

第二节 创新多式联运运营机制

一、大力培育多式联运运营主体

引进具有全球运营网络的承运企业、国际供应链整合服务商，推动港口、航运、物流、铁路等主体合作组建多式联运专业运营主体，引进中谷海运等大型港航物流企业在钦州建设集装箱多式联运物流基地，进一步融入区域、国际物流网络、供应链，强化港口物流组织能力，吸引更多腹地货物选择钦州港运输。支持和引导物流平台企业发展供应链金融业务。

二、创新多式联运组织模式

参与中国—东盟多式联运联盟建设。搭建跨区域的多式联运信息平台，建成运营钦州港陆海新通道多式联运中转中心。深化集装箱全生命周期管理改革，打造“一次委托、一口报价、一单到底、一票结算”的全程物流服务模式。扩大“一箱到底”覆盖面，建成覆盖西南中南和新加坡、越南、印尼、马来西亚、泰国等东南亚国家港口的集装箱还箱点网络。争取国家支持对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集装箱货物实施以钦州港为离境港的启运港退税政策。

第三节 打造北部湾国际航运服务集聚区

强化港口资源与综合交通资源、金融资源、信息资源、口岸资源等深度融合，在优化装卸、仓储等传统港口服务和船舶管理、船舶代理等传统航运服务基础上，大力发展现代航运服务，吸引船公司进驻和开拓航线，加快补齐航运服务短板。高标准建设北部湾国际门户港航运服务中心，推行航运物流“一站式服务”，引进一批航运、物流企业区域总部或运营中心，推动航运物流、航运金融、航运中介、航运仲裁、航运代理、航运电商、海事法律、船员培训等现代航运服务要素、机构集聚发展，形成航运服务生态。设立北部湾航运交易所区域分支机构，开展船舶交易、航运交易便利化创新，探索编制发布船舶交易等价格指数。整合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北部湾大学资源，规划建设北部湾高等级航运人才培养基地，打造面向东盟的全国海员集散基地。建设北部湾港保税燃油供应基地，完善配套设施和服务体系，开展保税燃料油混兑、加工贸易等业务，构建船用燃料油供应链。

第三篇 构筑以自贸试验区为引领的高水平开放合作格局

坚持把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作为全市开放发展的“头号工程”，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全面实施开放带动战略，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升区域合作水平和质量，打造面向东盟、服务西南中南西北地区的开放合作新高地，建设中国—东盟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示范城市。

第七章 推动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创新先行先试

按照“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的要求，围绕“为国家试制度、为地方谋发展”的目标和“一港两区”的战略定位，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实施自贸试验区创新升级工程，突破一批系统化集成式改革，成为对接国际规则标准、特色产业高效集聚、引领中国—东盟开放合作的自由贸易园区和特殊经济功能区。

第一节 深化自贸试验区系统集成改革创新

聚焦服务经济发展、产业集聚、项目建设，实施国际航运、国际陆海贸易、中国—东盟跨境产业链、现代服务业开放等特色创新项目，积极推进国际投资和贸易通行标准规则在自贸试验区内先行先试，力争形成更多可向全国、全区复制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推进贸易自由化、投资便利化、金融国际化、管理法治化。优化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管理体制，实施“核心区+功能区”管理模式，将自贸试验区政策覆盖适用于整个临港区域。推动自贸试验区政策辐

射钦州高新区、县域园区，建设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区，探索县区在自贸试验区设立“飞地”、建设运营总部基地。设立自贸区钦州港片区法庭、海事法庭、仲裁等机构，推动设立国际商事仲裁调解机构，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健全国际化涉外法律服务体系。

第二节 加强高水平改革创新开放协同

推动开展自贸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争取国家赋予更多改革试点和创新支持政策。建立健全钦州港片区与南宁、崇左片区联动机制，强化陆海创新开放协同。主动与上海、广东、川渝等自贸试验区加强对接，推进更高水平开放创新措施在钦州港片区落地实施。研究对接和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政策措施，在国际航运、国际贸易、国际金融、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加强合作，主动承接海南自由贸易港高水平改革开放的政策辐射和外溢效应，力争成为北部湾港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的先行区。

第三节 推动中马“两国双园”升级版建设

按照国家赋予中马“两国双园”打造中马两国投资合作旗舰项目、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的战略定位，“十四五”时期，完善“两国双园”联合协调理事会架构，健全两园互动合作机制，加强两园政策和制度协同创新，争取中马“两国双园”建设纳入中马两国共建“一带一路”和产能与投资合作机制框架。推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与马中关丹产业园开展优势产业合作，构建以国际化产业为支撑、面向东盟的开放型产业体系。强化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与中马“两国双园”跨国合作机制联动，探索“两国一检”跨国口岸监管创新，推动与新加坡、马来西亚等东盟国家“单一窗口”实现互联互通，建设面向东

盟的“两园”数字经济服务基地，构建面向东盟的跨境物流通道、信息通道。深化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融创新试点，推动跨境人民币融资、跨境无纸化人民币结算等业务，参与人民币国际化、利率市场化进程，探索跨境电商政策与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融创新试点政策联动集成。以中马“两国双园”为平台，推动 RCEP 规则先行先试，探索创建 RCEP 经贸合作示范区。

第八章 深化以产业为导向的区域合作

实施融入“双循环”突破工程，更加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等战略，突出陆海集聚、区域联动、通道与产业融合，深化城市间产业合作，大力推动通道经济、枢纽经济融合发展，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东盟、西南中南西北—北部湾—东盟等跨区域产业链供应链合作的枢纽节点。

第一节 打造北部湾经济区与大湾区“两湾”联动发展示范区

实施湾企入钦、钦品入湾行动，与广州、深圳、东莞、佛山、中山等制造业强市建立城与城对口合作机制，形成两湾产业转移合作联盟。加大面向湾企的招商，深化产业转移、产业配套等合作，提高承接产业转移能力，共建科技成果转化转移基地，吸引大湾区研发机构、高新技术企业设立“创新飞地”。在临港地区和两县两区分别规划建设“两湾”产能合作园，建设承接大湾区整个产业链转移的“园中园”“特色园”“轻工园”。重点打造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粤港澳大湾区中小企业集聚区、钦州高新区粤港澳大湾区返乡创业园等中小产业转移集聚区，重点承接家电、电子信息、家具制造等轻工制造产业，

争取创建一批自治区级全产业链园区。用好钦州综合保税区 CEPA 先行示范基地政策，与香港、澳门地区开展高端服务业合作。

第二节 建设东西部产业合作示范区

主动对接长三角地区先进生产力，重点承接石化、轻工制造、电子信息等龙头企业和配套产业链、中高端服务业溢出。创新与东部沿海地区的跨区域产业转移合作对接机制，打造东西部产业转移示范基地，力争成为国内大循环背景下东部沿海地区制造业向西部地区转移的重要目的地。

第三节 建立西部陆海产业联盟

一、建设陆海货运枢纽

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深化与四川、重庆、贵州、甘肃、湖南、陕西等西南中南西北省份重要节点城市战略合作，按照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探索共建共享机制，开展物流、产业、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联合搭建完善合作平台，推进物流一体化、跨区域通关便利化。发展面向西南的特色商品专业贸易，扩大原料、能源、机电五金、轮胎橡胶等货物和红酒、水果、海鲜、燕窝、牛肉、咖啡等东盟特色消费品从钦州港进出，建设专业交易市场。

二、积极发展陆海飞地合作

将川桂国际产能合作产业园打造成为两省区战略合作平台，争取贵州、重庆、甘肃等西部其他省份在钦州港建设临海产业园、物流园，探索发展“飞地经济”，建立健全利益分享机制，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产业带。研究推动中欧班列沿线的中亚、欧洲地区重要节点

城市在钦州港建设面向东盟的“一带一路”物流合作基地。

第四节 推进江海联动合作

一、加快推进钦北防一体化

与北海市、防城港市加强重大产业平台对接，开展绿色石化、生物医药、新能源、电子信息、滨海旅游等优势产业互为配套合作，共建北部湾优势产业链，共同打造钦北防一体化产业集群。进一步提升交通、医疗、教育、旅游等领域同城化水平。谋划推动钦州龙门港与防城港企沙、钦州三娘湾与北海海湾新城对接发展，合力打造高品质蓝色海湾片区。

二、加强对接强首府战略

进一步融入中国—东盟信息港、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环首府生态旅游圈，与南宁市开展现代物流、科技创新、数字经济、金融开放、教育、山地健康旅游等互补合作。依托高速公路等交通大通道，以钦州与南宁毗邻的城镇为重点，探索合作建设运河经济产业园等产业融合发展平台。

三、积极对接珠江—西江经济带建设

以柳州鹿寨经贵港、南宁横州至钦州港、玉林至钦州高速公路等出海大通道打通为契机，主动对接柳州、玉林、贵港等珠江—西江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探索交通、商贸物流、产业链、人力资源等领域合作，吸引沿线制造业城市在钦州港设立进出口贸易物流中心、配套零部件及原材料供应基地。

四、开拓北部湾城市群合作

积极参与推动北部湾城市群建设，建立健全城市间合作机制，重

点与湛江、茂名、海口、儋州等节点城市强化城市间联系，深化港航物流、滨海旅游、亚热带农业、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社会管理等合作。争取海南自由贸易港、促进沿边地区开发的部分改革措施和政策在钦州率先推广实施。

第九章 大力发展以东盟为重点的对外开放合作

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一带一路”等建设，加强对外合作平台和机制建设，大力发展经贸人文合作。

第一节 打造“两国双园”国际产能合作示范区

发挥“两国双园”高水平开放合作机制优势，创新国际产能合作模式，协同打造汽车、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绿色化工、特色产品、加工贸易等跨境产业链。推动国内外汽车企业以“两园”为基地，布局汽车产业链供应链。建设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电子信息产品出口基地，谋划中国—马来西亚国际大数据中心、中国—马来西亚信息服务中心等项目，研究建设中马数字自由贸易区，构建跨境数字经济合作服务链。创新医药医疗大健康的跨境合作模式，规划建设医疗健康服务集聚区。依托“两园两港”建设，创新能源、化工产业链合作模式，构建优势互补的绿色石化产业链。升级发展燕窝产业，创新棕榈油贸易，构建燕窝、清真食品、榴莲、橡胶等东盟传统优势产业跨境加工、贸易全产业链，建设进口加工基地、贸易展示、结算平台。

第二节 提升面向东盟的贸易投资合作水平

一、促进贸易高质量发展

坚持优进优出，以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建设推进国际贸易规模化标准化高端化发展，在扩大贸易规模的同时更加注重贸易质量。到2025年，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500亿元。

推动一般贸易升级发展。强化贸易与产业互动发展，推动绿色化工、电子信息、矿产品加工、林木加工等制造业大中型企业设立贸易公司，打造石化油品、煤炭、钛锰矿产品等进口贸易基地以及粮油、电子信息、纺织等出口品牌、出口基地，争取建设国家、自治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燕窝、榴莲等东盟特色商品国际贸易示范区，支持企业设立海外仓。做大做强汽车平行进口业务，大力引进汽车贸易企业、进口汽车改装企业、汽车供应链下游企业，争取开展平行进口汽车标准符合性整改业务。申报创建国家级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提升发展加工贸易。重点打造电子信息、汽车、纺织等特色加工贸易集群。争取在勒沟、果子山作业区设立海上边贸互市区，开展面向东盟的海上互市贸易。

加快发展新兴贸易业态。培育壮大国际贸易总部经济，发展大宗商品交易展示等国际贸易。做大跨境电商“B2C”网购保税进口和直购进口业务，培育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集群。培育发展原油、棕榈油等期货交割业务。争取突破跨境信息、医疗等服务贸易，研究发展数字贸易。

二、完善利用外资服务机制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利用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优势，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体系，营造公开、透明、可预期的外商投资环境，加大外企招商，扩大绿色石化、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利用外资规模。完善多元化涉外法律服务体系，培养引进高层次国际法律人才，加强海事法律、仲裁机构建设，建立涉外经贸投资纠纷解决机制。“十四五”时期，年均新设外资企业 35 家，累计利用外资 17 亿美元以上。

三、拓展国际产能合作

依托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中马“两国双园”、广西—文莱经济走廊等区域合作机制，与马来西亚、新加坡、文莱、越南等东盟国家开展石化、装备制造、汽车、海洋渔业等国际产能合作，联合打造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体系，探索高效便利的中国—东盟跨境产业链合作新模式。支持恒逸钦州、桐昆钦州、中船钦州等大型企业积极融入中国—东盟跨境产业链，推动产业链关键环节布局钦州，打造成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循环建设的重要节点。探索与日韩、欧洲等开展石化、装备制造业等产业合作。

第三节 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城市人文合作

在钦州、关丹“两市双日”框架下，多形式举办交流活动。以“一带一路”沿线地区为重点，推动与更多外国城市建立多形式友好关系。拓展国际姐妹港合作内涵，开展教育、文化、体育等互访交流活动。融入北部湾国际邮轮旅游圈。支持北部湾大学与以东盟国家为重点的境外高校建立校际合作，健全合作办学机制，实施好与波

兰等国家高校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开展教师互访、联合培养人才、国际学术交流等活动，打造东盟等国家学生来广西留学的重要基地。推动北部湾大学与海上丝绸之路沿海国家相关高校、机构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机制，共同开展海洋低敏感领域的交流合作。

第四篇 构建以绿色石化业为龙头的现代产业体系

全面实施工业强市战略，聚焦临港绿色大工业、临港现代物流业、现代服务业三大领域，以十大制造业为主导，促进产业绿色化、集聚化、高端化发展，完成龙头布局、延长链条、初步形成集群，占据区域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快形成以临港为特色、开放型、全产业链的现代产业体系，塑造钦州产业的核心竞争力，以产业现代化推进经济现代化。

专栏 5 十大制造业及“十四五”时期发展目标	
01	绿色石化产业 按照万亿级产业集群进行规划。到 2025 年，力争产值达到 1500 亿元。
02	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材料产业 按照千亿级产业集群规划。到 2025 年，力争产值分别达到 300 亿元、300 亿元、200 亿元。
03	造纸、林木加工、粮油食品深加工产业 按照 500 亿级产业集群规划。到 2025 年，力争产值分别达到 200 亿元、300 亿元、300 亿元。
04	新能源业、药业、新型建材业 按照 200 亿级产业集群规划。到 2025 年，力争产值分别达到 100 亿元、50 亿元、70 亿元。

第十章 加快发展壮大临港大工业

按照绿色化、集群化、高端化的发展方向，实施国家级绿色石化基地建设工程，加快龙头项目布局建设，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产业间深度融合，构建有竞争力的临港大工业体系。

第一节 争取创建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

一、建成国内一流化工园区

“十四五”时期，全面建设钦州石化产业园金谷片区，加快开发鹿耳片区精细化工产业园，有序启动建设三墩片区。对标国内一流化工园区，推动钦州石化产业园产业发展、公用工程、物流运输、安全环保、管理服务、智慧数据“六个一体化”建设。编制完善钦州石化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优化园区公用工程规划布局，实行“一张网”建设运营，建设完善园区集中供热供气、石化品储运、公共管廊、应急救援、专用停车场等生产性配套设施。全面实现钦州石化产业园封闭化管理。争取建成为国家级绿色化工园区、智慧化工园区。

二、推动产业规模和质量跃升至国内一流水平

“十四五”时期，推动“油、煤、气、盐”龙头项目建成投产，引进跨国石化企业投资，延伸高性能树脂、特种合成橡胶、高性能纤维、专业化学品、功能性材料等产业，提升产业关联度、精细化水平和附加值，基本完成“一滴油两根丝”（炼油，锦纶和涤纶）全产业链和“油、煤、气、盐”融合发展的绿色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布局。到 2025 年，初步形成面向东盟的绿色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集群，为远期产业规模和质量达到世界级水平打下坚实基础。

三、开展“1+6”石化关联产业布局

按照区域协同、承接有序、差异互补的思路，以钦州石化产业园为核心区，优先培育壮大钦北皇马工业园精细化工及化工新材料产业，并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钦州高新区、钦南金窝工业园、灵山工业区、浦北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园中园”等方式合理规划布局建

设关联产业配套承载区，分别规划布局发展高附加值、短流程、能耗排放低的石化关联产业。围绕石化产业龙头项目，开展印染、纺织、服装等石化下游产业链规划和招商。“十四五”时期，全面完成石化关联产业配套承载园区规划，推动一批石化关联产业及配套项目落户建设。

专栏6 绿色石化产业发展重点工程	
01	配套公用工程 建成国投电厂三期热电联供工程、天然气直供工程、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二期三期、石化产业园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停车场等。
02	重点产业项目 建成投产华谊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一期二期、中国石油百万吨级乙烯、恒逸高端绿色化工化纤一体化基地一期等项目。支持新天德等现有企业转型升级，重点发展填补区域空白的高附加值产品。争取引进跨国石化企业投资，开工建设华谊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聚氨酯/聚碳酸酯、聚酯纺织、精细化工等项目。推进桐昆绿色石化一体化基地项目。

第二节 发展壮大三大重要临港支柱产业

按照打造千亿级高新临港产业集群的目标，培育做大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材料产业三大支柱型临港产业。“十四五”时期，依托中船、泰嘉、中伟等龙头企业、大项目，同步引进关联配套的上下游中小企业、优质项目，逐步提高零部件、原材料本地配套水平，着力发展以东盟为重点的外向型产业链，增强产业聚合效应和发展活力，初步构建有区域影响力、竞争力的开放型产业集群。到 2025 年，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产值分别达到 300 亿元，新能源材料产业产值 200 亿元，为到 2030 年左右形成千亿元产业打下基础。

专栏7 重要临港支柱产业发展重点

01 装备制造业

①船舶修造及海洋装备制造产业：建设完善修船、造船及海工装备制造能力设施，延伸发展船舶配套及海洋防务、绿色节能船舶、游艇制造、港作机械、集装箱制造、化工配套等专业海工装备制造产业。“十四五”时期，推动中船广西公司企业总部及产业基地转移到钦州布局，建成胜宝旺大型海工装备制造等项目，引进船舶配套企业，规划建设海洋工程装备保障基地，建设军民融合示范基地，谋划游艇制造基地，打造北部湾大型修造船基地和南海资源开发综合保障基地。

②风电装备产业：引进海上风电核心整机生产企业，配套发展电机制造、叶片制造、机械部件等制造企业，建设完善海上风电装备设计制造及整机出运能力设施，发展技术研发、整机及主要零部件制造、检测认证、工程安装、运行维护、大数据等海上风电装备制造业、服务业集群。“十四五”时期，建成投产海上风电产业基地项目，布局建设北部湾海上风电整机产业园、面向东盟的海上风电母港、风电科技园，打造海上风电全产业链基地，建设成为全国重要的面向东盟的海上风电装备产业基地。

③汽车制造产业：以新能源汽车为重点，发展新能源轻型重型卡车、物流、环卫专业车、氢能汽车制造，延伸发展零部件制造、汽车电子产品、车用特种玻璃、充电桩、充电站等配套产业链。规划建设自贸区钦州港片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园，搭建与东盟开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国际合作的平台。“十四五”时期，完成力顺轻型载货汽车项目整合转型，建成卓能新能源锂电池产业化等项目，打造成为广西新能源轻型、重型载货汽车生产基地。

积极谋划发展石化装备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02 电子信息产业

以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钦州高新区为重点，发展面向东盟的新型显示、数字音视频、新型电子元器件、半导体照明等产业，突破液晶材料、玻璃基板、偏光片、光阻材料、液晶面板模具、电子应用终端等产业环节。“十四五”时期，建成泰嘉超薄玻璃基板深加工、港创智睿智能终端产业园、灵山天山微电子液晶显示器及模组产业化基地等项目，规划建设PCB（印制电路板）产业园。到2025年，力争形成以新型平板显示为特色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成为广西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新一极。

03 新能源材料产业

重点发展三元材料、磷酸铁锂等锂离子电池材料产业，探索向上游镍钴等原材料发展，带动下游动力电池电芯、模块等产业发展，与石化、智能终端、风电装备、新能源汽车、储能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十四五”时期，建成中伟新材料产业基地、天源新能源二期等项目，到2025年，初步形成新能源材料生产—应用全产业链集群，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新能源材料产业基地。

第三节 优化提升三大特色临港产业

对造纸、进口木材加工、粮油食品深加工产业，依托现有产业基础，继续引进建设龙头企业和上下游配套产业链项目，推动产业向精深加工方向发展，配套完善交易市场、仓储物流、电商平台、法律咨询、金融服务等服务体系，促进产业优化升级，提升产业集聚化绿色化发展水平。

专栏8 特色临港产业发展重点	
01	造纸产业 建设完善林、浆、纸一体化产业链，发展高端白卡纸、高档纸与纸板、高档特殊用纸、食品级液体包装纸、高档生活用纸等，建设纸下游产业园，提升产业附加值。“十四五”时期，建成投产金桂二期工程，引进 3—5 家纸下游产业链企业。到 2025 年，造纸产能达到 300 万吨，打造北部湾大型造纸基地。
02	进口木材加工产业 利用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重点发展高档家具、定制家居、家装板材、功能性板材、木地板等，培育高端家具展示、交易等业态，形成木材贸易和旋切单板、基材板、木皮、饰面纸、高端人造板、木工机械、家具家居、环保胶水、五金配套、生物质能源等循环产业体系。“十四五”时期，建设中国—东盟（钦州）进口木材深加工产业园、钦南那丽产业园等临港木材加工产业园，建成国际木材暨高端绿色家具家居产业园、丰林钦州木材产业园、钦州国际木材产业园等高端绿色家居产业项目，建设钦南区金窝进口木材交易市场。到 2025 年，打造成为北部湾绿色高端家居产业基地。
03	粮油食品深加工产业 重点发展以大豆油为核心的油脂制品，支持中粮油脂、港青油脂等大型粮油加工企业开发更高附加值的精细加工产品。依托指定进口口岸、海产品养殖基地、西南唯一进口活畜屠宰场等优势，积极发展进境肉牛、海产品、燕窝、清真食品等特色食品加工产业，建设燕窝加工贸易基地、棕榈油加工贸易基地、澳华进口牛羊加工基地、钦南区海产品加工基地等项目。

第十一章 加快发展以临港物流业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

顺应制造业发展、消费升级的趋势，推动服务业与制造业、服务业与农业、服务业不同领域间的相互融合，丰富服务业业态，完善产业生态，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

第一节 构建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

聚焦以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生产服务、流通服务，围绕产业链拓展服务链，优先发展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大数据服务、现代商贸等四大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满足居民消费升级的社会服务、居民服务，扩大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消费服务供给，重点发展电子商务、旅游休闲、健康养老、文化教育服务等四大领域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积极培育发展工业设计、检验检测认证、会计、科技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会展等新兴服务业、专业高端服务业。促进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服务业领域的应用，提升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水平。培育发展现代服务业总部经济，积极引进物流中心、采购中心等功能性总部，构建区域性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

专栏9 生产性服务业发展重点

01 现代物流

培育现代物流业态，发展制造业物流、冷链物流等专业化物流，推动港口物流企业开展运贸一体化业务，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十四五”时期，建设海铁公一体的多式联运物流信息综合服务平台等物流运营平台，规划建设钦州港贸易物流集聚区，打造快递区域分拨中心。

02 金融服务

完善金融生态和金融配套体系，加大“引金入钦”，争取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信托公司金融机构来钦设立分支机构、区域总部，积极发展供应链金融、物流金融、跨境保险等跨境金融业务，规划建设北部湾沿海跨境金融服务中心。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展，争取社会资本筹建钦州银行，整合成立钦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推进市区农信联社改制为农商行。规划建设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滨海新城白石湖片区联动的金融总部集聚区。

03 大数据服务

围绕数据分析、数据应用、数据运维，发展数据产业、互联网及其后台服务、软件开发、设计、研发等。承接本地、东部发达地区、东盟各国和主要发包国家的外包业务。将钦州华为数字小镇作为华为服务外包基地，建设中国—东盟（钦州）服务外包产业基地。引进国内著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领军企业在钦州设立区域性研发设计基地。

04	现代商贸 发展面向东盟、辐射西南中南的燕窝、水果、海产品、汽车、酒类等进口产品交易业务，做大油品、煤炭、木材、矿石等大宗商品交易业务。到 2025 年，力争批发业、零售业销售额分别突破 1000 亿元，培育销售额超百亿元的批发龙头企业 5 家左右。在中心城市新规划建设一批大型专业贸易市场，建设国际快件海运监管中心，设立原油等大宗商品期货交割库。策划举办进口商品博览会、农海产品交易会等展会，探索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专栏10 生活性服务业发展重点	
01	电子商务 重点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引进知名电子商务企业，完善电商服务体系，提升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布局社区电子商务。建设钦州快递物流园、钦州港区跨境贸易电商产业园，建成 2 个以上电商快递物流集聚区，打造区域性跨境电商中心。到 2025 年，实现农村电商快递服务站全覆盖，跨境电商贸易额超过 10 亿元。
02	旅游休闲 发展森林康养旅游、休闲海钓、低空旅游、研学旅游、房车营地、邮轮旅游、游艇旅游等新业态，打造山水、滨海特色旅游品牌。新开发六万山葵扇岭大峡谷森林康养旅游区、王岗山旅游区、烟墩烟霞山景区等山地旅游景区，提升犀牛脚—三娘湾—东场等旅游精品路线。制订完善支持特色民宿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打造一批精品民宿景区、民宿乡村。建立健全水上运动旅游管理机制。支持钦南区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和灵山县、浦北县创建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新创建一批国家 4A 级景区、四星级以上乡村旅游区（农家乐），创建三娘湾、五皇山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到 2025 年，全市接待游客量达到 6000 万人次，旅游收入突破 900 亿元。
03	健康养老 发展休闲养生、健康养老、生态疗养、中医保健、健康食品等产业。建设辣椒槌、三娘湾、钦北九溪禅心谷、浦北五皇山等健康养老基地，打造“候鸟型”健康养生养老产业示范基地。建立钦州市养老信息管理系统和健康养老服务大数据平台。引导家政服务业专业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建设以家政服务业为特色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04	文化教育服务 科学规划坭兴陶、小江瓷等产业升级发展，延伸设计、研发、销售等文创产业链，推动坭兴陶与茶产业融合打造“一陶一茶”产业体系。发展动漫游戏、数字影音等产业，盘活坭兴陶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坭兴陶文创园区、文创孵化基地，规划建设中国—东盟（钦州）游戏动漫产业谷。探索建立国际文化艺术品保税交易场所，培育发展保税文化艺术品展示、拍卖、交易业务。重点发展为临港工业配套的现代职业教育和面向东盟的教育产业，培育教育培训新业态新模式。

第二节 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高端平台

按照要素集聚、企业集聚、产业集聚要求，重点打造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综合现代服务业集聚区、钦州港现代港航服务集聚区、钦州华为数

字小镇、金融总部经济集聚区、北部湾海铁联运皇马现代综合物流园、三娘湾白海豚康养文旅小镇、滨海新城康养服务集聚区、坭兴陶文化创意产业园（千年古陶城）、钦州综合物流园、北部湾科教服务集聚区等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创建一批自治区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促进现代服务业高端化品质化发展。谋划建设区域性研发设计、服务外包、人力资源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等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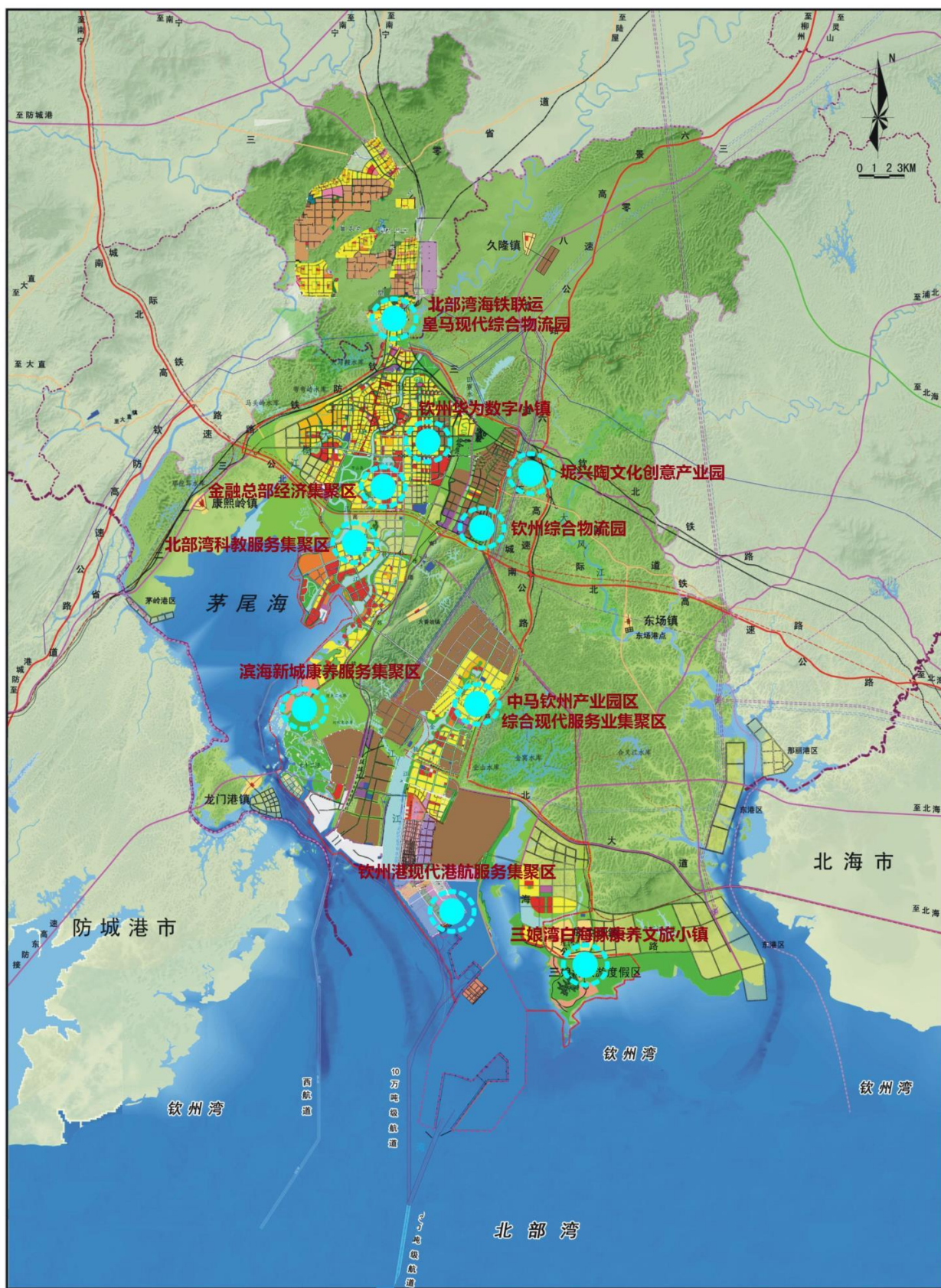


图 4.重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布局示意图

第三节 将临港物流业打造成为全市现代服务业支柱产业

一、建设完善物流枢纽设施

优化临港物流发展格局，以港口为龙头完善物流服务网络，强化物流枢纽能力，形成“通道+物流+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完善钦州港物流园区功能布局，建设港口物流园区、物流基地、储运基地和交割仓库，提升钦州港仓储、中转、分拨、配送、信息、交易等物流功能。科学规划建设钦州港危险品货运站场、堆场、铁路装卸线、停车场。统筹钦州港后方物流园区规划布局，建设一批功能完善的临港配套物流园。

专栏 11 物流枢纽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01	临港物流园 建设大榄坪三号路综合物流园、钦州港祥龙物流园区、钦州港国际集装箱中转拆拼中心、区域分拨中心、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国际冷链物流项目、钦州保税物流中心、南美粤商冷链物流中心、金谷危险品综合物流园、金谷粮食仓储物流园等。
02	临港配套物流园 建成钦南临港物流集中区（黎合江物流基地）、钦州传泰公路港项目、金窝工业园物流基地、钦北皇马物流园等。
03	县域物流产业园 建设灵山综合物流园和武利、陆屋物流中心，浦北县城物流园和张黄物流中心，钦南那丽物流中心、钦北南间物流中心等；谋划灵山沙坪物流园。

二、建设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

推进港口交通与商贸、物流、邮政快递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加大运输、装卸、搬运、配送等港口物流设施资源整合，提高港口货物流转效率。大力发展依托港口、临港工业和专业类口岸的大宗商品交易，以油品、石化、金属矿产品、木材、粮食、煤炭、建材

等大宗原料性产品以及酒类、肉类等特色产品为重点，建设面向东盟的大宗特色商品国际贸易平台和现货交易市场，打造中国—东盟大宗商贸交易中心。统筹规划冷链物流产业发展，培育做大一批冷链物流企业，完善产业生态，打造服务西部地区和东盟国家的国际冷链物流基地。加快发展智慧港口物流，推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在仓储、运输、通关等环节的应用，建设自动化场站、智能型仓储等智慧物流设施，打造对接口岸、贸易、运输各系统的综合性港口物流信息平台。发挥物流业贯通渗透制造业等各行业的特点，引进各类知名专业运输企业、第三方、第四方物流企业在钦州设立区域性中心，集聚发展金融、商贸等配套关联服务企业，培育具有全产业链引领作用的 3A 及以上港口物流龙头企业，发展报关、分拣等港口物流增值服务，延伸物流产业链、价值链。

三、以临港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打造特色全链条服务业集群

以临港制造业为重点，引进产前产后关键环节的服务性企业。以二产带三产，着力促进原材料工业和服务业融合、消费品工业和服务业融合、制造业和智慧物流融合，大力发展研发设计、现代物流、科技服务、供应链管理等生产性服务业，促进制造业向服务型制造和制造业服务化转变。鼓励大型制造业企业推行供应链管理，分离售后服务、科技服务、物流等业务，引进配套服务企业、第三方服务企业，鼓励物流、快递企业融入制造业企业的采购、生产、仓储、分销、配送等环节。开展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物流业融合发展试点，培育“两业”融合示范企业。

把石化产业作为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的优先突破领域。围绕打造绿色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集群，培育发展石化配套关联性服务业，引导龙头企业及其合作伙伴在钦州设立区域总部、贸易公司，引进仓储物流、装置维修保障、科技服务、设计咨询、大宗商品交易、融资租赁、节能环保等专业化生产性支持服务、技术服务类企业，同步集聚人力资源服务、商务服务、金融保险、信息技术等企业，逐步形成千亿元的石化关联生产性服务业集群，打造广西生产性服务业示范基地。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改革创新发展的

利用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国际门户港等多重战略资源，以港航物流业、化工服务业、大数据服务业为重点，着力在服务业市场准入、服务业支持政策体系、服务业扩大对外开放、服务业新业态监管等方面开展创新探索，完善现代服务业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环境。

第十二章 突破以数字经济为先导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抢抓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能源、海洋经济等前沿产业、朝阳产业蓬勃发展的机遇，充分利用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制度创新、政策创新优势，加快布局发展科技型、竞争力强、附加值高的产业，重点培育发展以数字经济为先导的6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到2025年，逐步构建具有钦州特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体系，为下一步产业向高端化跃升发展打基础。

第一节 加大培育发展**5G**智能终端等智能制造产业

一、培育智能终端产业集群

以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钦州高新区为基地，规划建设**5G**智能终端制造产业园、智慧物联产业园，重点发展通信网络、智能终端，打造北斗卫星导航应用、**5G**模组及终端、智能手机、智能家居、智能穿戴设备、智能识别系统等新兴智能终端产品。依托华为数字小镇，加快**5G**应用和产业孵化，引进一批研发中心，建设**5G**联合创新中心，推动华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企业落户，创建国家级大数据科创平台。

二、建设智能制造产业化基地

培育发展人工智能终端、增材制造（3D 打印）装备、智能检测设备、工业和环保应用领域智能传感器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争取引进工业、服务机器人装备整机和总成龙头企业、“专精特新”配套零部件及服务企业，培育整机及配套产品与服务协同共进的产业集群。谋划发展智能电网、医疗器械等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产业，谋划布局人工智能、无人驾驶、虚拟现实等未来产业。

第二节 大力发展面向东盟的数字经济

一、建设广西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

抓住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的机遇，深入实施“互联网+”行动，加快“数字钦州”建设，推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社会服务等领域的渗透和深度融合，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加快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加大重点领域数字化应用示范，推进

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发展，鼓励更多工业企业上云，搭建石化、粮油食品加工、生物医药等行业云平台，争取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创建一批“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加快推进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建设，打造一批应用项目。

二、打造中国—东盟信息港副中心

构建泛在先进的信息网，布局建设 5G 网络、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等基础设施项目，争取建设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北部湾国际海底光缆登陆站等跨境信息服务平台项目，建设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互联网转接重要节点，参与建设中国—东盟数字丝绸之路。发展面向东盟的跨境数字经济合作，推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互联网安全产业基地等企业、业态集聚，华为公有云钦州节点与华为新加坡数据中心和马来西亚数据中心形成中国与东盟的大数据一体化云网络，搭建网络贸易平台，发展跨境数据、离岸外包等业务，打造中国—东盟（钦州）数字合作示范区。建设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北斗及遥感卫星应用创新创业基地，推动北斗卫星应用布点建设。与贵州、甘肃、四川等省份城市开展大数据服务合作。到 2025 年，初步成为“一带一路”数字节点和面向东盟、服务西南中南地区的大数据集散地、国际信息服务枢纽。

第三节 创新发展平台经济

利用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优势，营造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环境。加大引进供应链平台、结算中心、跨境电商交易平台等“互联网+新经济”服务类平台企业，发展平台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引进新经济企业，重点发展出行、房屋租赁、家政、酒店餐饮、物流

运输、教育培训等共享经济，构建劳务资源分享、研发设计分享、在线知识共享等平台。重点建设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新经济创新创业基地、钦州高新区华为大数据产业基地等数字经济集聚区，引进建设互联网医院等平台，促进新服务经济、智慧经济等新业态集聚发展，培育社交电商等产业集群，打造平台经济示范区。

第四节 加快发展新能源产业

按照资源换产业思路，统筹规划全市陆上海上风能资源有序开发，建设广西清洁能源示范基地，稳步提高新能源在全市能源消费的比重。编制实施新能源开发规划，加强新上新能源项目规划布局论证，统筹与农业生产、生态环境等关系。重点支持实力强的风电企业投资开发，加快浦北龙门风电场等一批大型风电项目建设。推广农光互补、渔光互补、屋顶式分布式光伏，促进光伏发电产业健康发展。加快海上风电资源开发，建设两百万千瓦级海上风力发电基地。开展生物天然气示范应用。统筹规划完善新能源发电配套输送设施，改善新能源消纳和存储条件，发展风光储等一体化模式，积极引进储能、绿色电网、智慧能源等新能源产业关联配套企业。参与建设北部湾国际门户港综合能源基地，重点推进钦州 LNG 等项目建设，争取布局国家级石油储备项目。积极引进大型新能源企业，谋划氢能产业布局，力争成为全国氢能产业重要节点城市。研究布局建设南海天然气水合物上岸接收点。

第五节 高标准发展生物医药产业

优化医药产业布局，壮大传统制药市场份额，重点发展抗癌药、功能保健品等生物医药产业，培育医药中间体产业。加快发展以生

物健康食品、生物育种和海洋生物药品为主的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打造广西海洋生物制药产业基地。培育发展中草药第三方检验检测、中草药提取物和中药技术研发、生物技术研发，规划建设北部湾药用植物园。争取设立药材进口口岸，建设东南亚国家优质原生中药材进口交易平台和集散中心，探索东南亚原生中药材进口和加工模式。建设中国—东盟（钦州）医药创新与产业化基地，探索与东盟生物医药合作模式。研究引进建设本地医学院，设立医药研发、成果转化和孵化平台，促进医药产业与医学教育科研、医药国际创新合作融合。推动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互动发展，培育智能穿戴、户外运动装备、健康日化、防护用品制造等产业。

第六节 做大做强特色海洋产业

加强海洋资源综合开发和利用，拓展海洋经济增长空间，全力打造海洋经济强市。重点发展海洋生物医药、海洋高端装备制造、海水淡化综合利用、海洋化工新材料、智慧海洋、海洋信息服务等高端海洋新兴产业，支持本地海洋产业企业发展壮大，积极引进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促进海洋渔业集约化发展，建设三娘湾等国家级海洋牧场、现代海洋渔业养殖示范基地，规划建设海上粮仓、海上生态产业园，打造生态型“蓝色粮仓”。搭建涉海产业协同创新平台，建设船舶制造、海洋装备、海洋生物医药、海水养殖等辐射服务北部湾地区的区域性海洋产业研发中心，建成3—5个国家级、自治区级海洋科技研发平台、1—2个海洋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培育海洋产业科技创新团队，打造北部湾海洋科技人才集聚区。开展涉海金融创新。创建广西向海经济产业示范区。建立向海经济发展监测体系。到2025年，全市海洋生产总值突破1000亿元，占全市

GDP比重40%左右。

第十三章 实施县域经济振兴工程

围绕三大重点发展领域、十大制造业、八大优势现代服务业，高标准建设县域工业园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着力完善规划体系、基础设施配套，提高产业集聚度、综合效益，加快提升县域工业化水平，实现县域经济扩量提质、跨越发展，打造经济强县、经济强镇。到 2025 年，力争县域工业产值突破 1000 亿元。

第一节 优化县域产业空间布局

围绕构建产业生态体系，按照功能布局合理、集聚集约高效的要求，整合规范全市产业园区规划布局，合理确定园区“十四五”开发范围及次序。坚持“一园一主业”，调整优化园区的主导产业布局，每个园区选择重点发展 2 个左右主导制造业或细分行业及配套的现代服务业，提高园区亩均投资、亩均增加值或产值、亩均税收等投资效率和产出水平指标。“十四五”时期，力争实现工业园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总体规划、重点开发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全覆盖。推动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提质升级发展，推进创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打造新经济集聚区和产学研创新发展基地。建立市县产业协作联动机制，强化临港和县域产业链构建，钦州高新区、县域工业园重点承接发展与临港大工业和新兴产业配套的上下游产业链，打造以港口为龙头的 100 公里范围内的高效协作产业生态圈，将县域融入钦州都市经济圈、港口经济圈。

专栏12 县域工业园区发展重点	
01	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精密五金机械加工、制药、现代物流等。
02	北部湾华侨投资区 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康养旅游、苗木花卉种植交易等。
03	灵山工业区（一区三园） ①陆屋临港产业园：重点发展机电、纺织服装、现代物流等。 ②十里工业园：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电子信息、玩具服装、电子商务等。 ③武利工业园：重点发展板材制造及深加工、五金卫浴制品及配套产业等。
04	浦北县工业集中区（一区三片） ①县城片区：重点发展制药、电子信息、制鞋等。 ②乐民—寨圩片区：重点发展绿色家居、新型材料等。 ③张黄—泉水片区：重点发展高端板材及家具加工、现代物流等。
05	钦南金窝工业园 重点发展绿色高端家具家居、饲料加工、新型建材等。
06	钦北经济技术开发区（一区三园） ①皇马工业园：重点发展新能源材料、精细化工及医药制造、食品加工等。 ②北部湾林木产业园：重点发展板材加工等。 ③那蒙新型建材产业园：重点发展新型建材等。

第二节 创新产业园区建设运营模式

实施产业园区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加快完善园区水、电、路、气、标准厂房、公共租赁住房、污水垃圾处理等配套设施。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园区规划建设工业园区邻里中心等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商务服务、生活配套等设施，打造集生产、生活、服务、休闲功能于一体、全链条服务的新型产业园区。以钦州石化产业园为试点，与龙头企业联合组建园区综合发展平台公司，探索园区市场化、企业化管理模式。

第三节 提升县域工业发展水平

一、完善县域特色中小工业体系

坚持临港与县域双轮驱动、大中小企业并举，以增强县域产业就业吸纳能力为导向，大力承接发展临港配套产业、粤港澳大湾区全产业链转移。重点引进家具、家居、玩具、纺织服装、医药、机电制造、建材等中小企业，对中小企业发展给予更大的支持措施，激发中小企业发展活力，形成中小企业“铺天盖地”发展局面。实施返乡创业计划，吸引在外成功企业家、知名人士回乡兴办工商企业。

二、加快发展壮大县域优势产业

发挥本地原材料、劳动力资源等优势，加强产业配套条件建设，加快林木加工、食品加工、电子产品制造、医药、新型建材等县域优势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建设一批轻工制造“园中园”、专业园，打造百亿级玩具、纺织服装、机电制造等产业集群。

专栏13 县域优势产业发展重点

01 林木加工产业

以发展高端绿色家具家居产业为方向，建设特色园区，带动木板加工、装饰面纸等上游产业扩大产能。鼓励林木加工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开展技术改造，提升企业生产能力和产品档次质量。开展县区林木产业资源整合，重点建设浦北林木循环经济产业园、灵山武利循环经济产业园、钦北北部湾林木产业园，建设浦北家具交易物流中心，支持浦北县打造广西生态板材之乡、创建国家级林业产业示范区。

02 食品加工产业

以本地农产品精深加工为重点，引进培育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发展果蔬、畜禽、糖料蔗等农产品加工产业。推动荔枝、瓜果等果蔬由初级加工向精细加工转变，开发荔枝醋、香蕉干、黄瓜皮等产品。建设灵山水牛奶产业基地、浦北龙门健康食品产业园等，打造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绿色健康高端食品品牌。

03 电子产品制造产业

引进电子信息终端龙头企业，带动耳机线、曲面玻璃、摄像头、数据线等零配件产业集聚，支持液晶显示面板等现有电子信息企业上市扩产，建设灵山光达新材料产业园等项目，提高本地配套能力。培育全产业链电子玩具生产基地。

04 医药产业

支持本地龙头医药企业扩大规模，开展产业链合作。延伸发展医疗器械制造业。

05 新型建材产业

推进混凝土、石材、管桩等现有建材企业技改升级，优化混凝土产业布局规划，引进和培育新型建材生产龙头企业。重点发展高端玻璃制造、管桩制造、管道制造、新型墙体材料、高速棒线生产等新型建材产业。谋划高分子纳米材料、建筑铝模板制造等产业。建设一批环保型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力争突破装配式建筑工程机械设备产业发展。规划建设智能建材产业园区。

三、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

“十四五”时期，建成钦州建筑业总部经济产业园、2—3个建筑业产业园，发展壮大建筑总部经济、建筑科研培训服务业，打造特色建筑产业集群。支持本地建筑业企业升级发展，培育龙头骨干建筑业企业。支持建筑企业向装配式建筑行业拓展。开展“智慧工地”建设。到2025年，建筑业产值600亿元以上。

第四节 加快县域产城融合发展

加快县域承接产业转移步伐，规范建设工业园区、物流园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等平台，规划布局镇村专业产业园，重点发展临港配套产业以及家用电器、五金水暖、灯具、纺织服装、建材、机械、食品加工等县域特色工业，推动资金、技术、人才、管理等生产要素向县域集中，培育产业强县，增强吸纳农业转移人口和外出回流人口就业、落户的功能。重点建设灵山十里、灵山武利、灵山

陆屋、浦北县城工业园、浦北张黄、钦南那丽、钦北皇马工业园、钦北大寺南间经济区等10个左右产城融合发展片区，创新产城互动发展模式，实行以园带镇、镇园结合发展。打造特色“专业镇”，形成一批产值超百亿元的工业强镇。争取创建国家、自治区级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区。

第十四章 提升产业的科技创新支撑能力

第一节 强化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地位

培育壮大创新型领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集群，打造高新技术企业生态圈。深化产学研合作，优化校企产学研对接平台，建设一批科技成果孵化基地、产业化基地、产学研创新联盟。以绿色化工、装备制造、新能源、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为重点，实施产业科技重大专项，突破一批重点产业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十四五”时期，力争实现大中型企业基本建立研发机构，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200 家。

第二节 打造北部湾创新创业中心

大力培育建设科技创新载体，重点在绿色石化、装备制造、大数据、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海洋经济等领域培育建设高端科技创新平台载体，研究组建绿色高端化工新材料广西实验室等新型研发机构。积极争取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在钦州布局。鼓励国内外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所在大数据、海工装备等领域创办产业技术研究院、分支机构。“十四五”时期，新增自治区级重点（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 15 家。支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本地企业联合其他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建设新型动力电池、绿色化工、船舶制造等产业协同创新联合体，开展跨区域、跨企业协同创新。

第三节 深入推动大众创新万众创业

创新科技孵化平台建设运行模式，引导民营资本建设科技孵化器、众创空间，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钦州高新区建设科技孵化加速器，打造钦州高新技术产业服务中心、钦州华为数字小镇等科技孵化器，“十四五”时期建成 3 家国家级科技孵化器、5 家自治区级科技孵化器，构建“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的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体系。培育建设国家级小型微型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国家级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平台，“十四五”时期建成 3 家国家级众创空间。健全科技与金融融合机制，创新科技信贷模式。

第五篇 协同推进江海宜居城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

全面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做大做强中心城市，加强市与县域联动发展，构建以中心城市为龙头、全域统筹、陆海联动的向海型城镇化发展新格局，建设北部湾沿海中心城市。到 2025 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 50%以上。

第十五章 提升中心城市集聚辐射能力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建好城市为人民”的发展理念，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把宜居安居放在城市建设的首位，以提升中心城市外向度为核心，以建设江海宜居城塑造城市新形态高品质，推进宜居、创新、智慧、绿色、人文、韧性新型城市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功能，促进人口向中心城市集聚，打造百万级人口的大城市。

第一节 构建中心城市半小时城际交通圈

一、建成完整的城市内外环路

以城市环路建设为重点，继续优化“六横六纵一环七通道”主干路网框架，形成串联各功能片区的城市快速通道，基本形成主城区“一环二联七射”交通网络。“十四五”时期，建成环城南路、环城西路延长线（顺接至钦黄公路段），全面打通城市内环城路。建成久隆至黄屋屯的钦州北过境线高速公路，打造完整的城市高速环路。建设

城区连接高速公路的快速通道，建成金海湾东大街延长线、六景高速主城区出入口迁移等工程。加快建成久隆经大垌、黄屋屯至茅岭一级公路、广西滨海公路环茅尾海九鸦至茅岭段，新增与高速环路配套的城市快速外环路，密切中心城市规划区内各城镇的互通联系。

二、完善向海大通道网络

围绕实现主城区与钦州港区、三娘湾半小时内快速通达，优化向海交通布局，推动城市内外交通有效衔接。“十四五”时期，新建成安州大道南延长线、钦海大道、北部湾大道延长至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那丽经钦州至三娘湾 4 条纵向城市快速道路，主城区至沿海片区的城市道路增加到 8 条，促进城市向海大道与货运疏港道路分离。尽快建设钦州东站经滨海新城至自贸区钦州港片区、三娘湾旅游区市郊铁路，争取南宁经钦州至合浦高速铁路向沿海布局，推动沿海片区与北部湾城际铁路网无缝对接。

三、建设以钦州为中心的城际互联互通工程

提升钦北防交通一体化水平，“十四五”时期，打通龙门跨海大桥、大风江跨海大桥等广西滨海公路关键节点，同步建成龙门大桥经钦州港环北大道至大风江大桥滨海公路；建成钦州至钦州东既有铁路通道改造工程，实现钦北防城际动车公交化运营。完善钦州火车东站综合功能，启动建设大塘至南宁吴圩国际机场铁路联络线项目，开行加密至首府南宁的城际班列，融入南宁都市圈。

四、高标准发展城市公共交通

聚焦城市出行便利通达，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构建绿色安全、换乘高效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明显提高公共交通在居民出行的比重。完善城区公交场站布局，提升火车东站、汽车南站、汽车总站等综合客运枢纽功能，优化以高铁站、汽车站为枢纽的公交线路网络。优化城市功能片区间、城区与工业园区间的公交线路。加大主城区主要公交线路发车密度。推进城市地面快速公交系统，研究开通城市快速公交（BRT）。实现主城区至陆屋、大垌、小董、久隆、那丽、黄屋屯、康熙岭、东场、犀牛脚、龙门港等主城区半小时交通圈内周边镇的城乡客运一体化运营。持续改进公交汽车行业运营服务质量。在公共交通领域全面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2025年新能源公交车比例达到50%以上。创新出租汽车行业运营和管理模式，提高行业服务水平。优化市区停车场规划，基本解决市区停车难问题，规划建设中心城市主干道立交、过街天桥。



图5.中心城市半小时城际交通圈示意图

第二节 打造中心城市特色功能片区

一、优化中心城市开布局

在已形成的“一城四区”中心城市开发框架的基础上，科学确定各片区主导功能和开发次序，更加突出开发的重点区域、特色功能打造，提高城市建设的集中度。“十四五”时期，坚持东进南拓、向海发展的空间战略，强化江海联动、港产城融合发展，建设文化江城、休闲海城、智慧港城、海湾慢城四大特色功能片区，完善城市综合功能，提升城市文化品位、滨海特质。到 2025 年，力争市区人口达到 100 万左右。

二、塑造主城区文化江城新面貌

将主城区作为提升中心城市综合功能的核心区，以钦江“一江两岸”为轴，统筹老城区和新城区开发，提升城市特色风貌。钦江西岸的老城区方面，以盘活存量空间、功能融合优化为主要路径开展综合改造，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建设老城区商业区提升、小街小巷改造、旧城区连片改造、历史建筑修缮提升、旧厂房“退二进三”、整治烂尾楼等城市有机更新改造工程，完善城市配套设施，释放城市发展空间，改善城市居住环境，打造现代商业氛围、城市历史文化特色。钦江东岸新城区方面，“十四五”时期，优先开发河东区的市行政信息中心、火车东站（高铁站）周边区域，坚持紧凑连片开发，布局建设高品质商住、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在建筑风貌、城市天际线、主干道沿线建筑立面设计、城市景观建设等方面突出钦州传统文化元素，打造火车东站商住圈，成为中心城市新的人口商业主要集聚区和高端商务集中区，并带动城市南向拓展。统筹好钦北新城与主城区建设，着力建设主城区北部生态功能区，深化产城融合建设，成为周边镇人口城镇化重要承载地。

三、以滨海新城为核心提升休闲海城新品质

“十四五”时期，滨海新城优先重点开发白石湖片区和沙井岛片区，高标准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和城市配套功能项目，基本形成新城整体开发的架构，分类有序推动各功能片区开发建设，进一步凸显江、海、岛、湖特色，提升中国最美内海新城的品牌形象。到2025年，滨海新城建成区面积力争达到15平方公里，人口约15万人，初步建成为具有现代化特征和综合功能的城市新组团，引领城市进一步向海发展。将龙门港片区纳入中心城市规划范围，与滨海新城的滨海度假休闲开发统筹，加快全岛整体规划，在保护生态的前提下有序开发海岛、海洋生态景观资源，发展高端海洋生态健康旅游业。

专栏14 滨海新城重点建设工程	
01	新城基础设施 全面建成安州大道南段、西段工程，重点打通白石湖、茶山江片区至沙井岛片区的城市主干道路，白石湖片区形成较为完善的市政道路、教育、医疗等配套基础设施体系，茶山江、沙井岛、辣椒槌片区形成市政主干路网。
02	白石湖片区 继续引进商业、商务、文化休闲和高端居住、商住配套等项目，布局医疗、教育设施，建设地标性建筑，培育金融商务、商业、中高档居住等城市功能，打造集企业总部、高端商务等功能的白石湖中央活力区。
03	茶山江片区 与白石湖片区连片开发，重点引进综合性高校、职业技术学院、品牌国际中小学校等教育项目，初步形成5万人规模的教育集聚区，延伸发展科教、文化创意、商业等产业链。
04	沙井岛片区 重点开发西半岛区域，引进高端居住、文化旅游、海上运动基地、水上飞机基地等项目，规划建设沙井旅游码头、沙井岛片区红树林湿地公园，打造滨海运动休闲活力区。
05	辣椒槌片区 继续提升滨海景观带，引进大企业整体开发，发展度假疗养、旅游居住休闲等功能。

四、将钦州港新城打造成为国际化的智慧港城

围绕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整合中马产业新城、大榄坪行政

商务中心区，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钦州港新城，主要为国际产业合作、国际贸易物流、国际商务交往提供高端的城市服务配套，成为港产城园深度融合的创新型国际化新区，引领中心城市国际化发展。建立钦州港片区“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实现公用工程、公共服务等一体化规划建设，全面打通片区基础设施和交通网络。近期重点建设自贸新城启动区，布局科技创新型社区、高端国际化社区，尽快打造新城的城市中心区，建设港城特色的总部经济集聚区和海洋特色的产业创新示范区。创新新城开发运营模式，引进优质社会资本、国际资本合作开发运营产城融合、文体旅综合体、教育园区等项目，高效集聚创新创业和高端生活服务要素，集聚城市人气。将智慧城市理念和先进技术全面融入到港口、园区、城市开发建设中，建立智能生产、智能生活、智慧管理的智慧城市架构。加强钦州港新城与主城区、滨海新城联动发展。围绕完善自贸区生产生活等功能性配套，超前研究布局高端产业新城，规划子材湖（金窝水库片区）高端科创片区，建设宜居宜业、绿色出行、职住相对平衡的现代化都市功能新区。

五、打造三娘湾旅游度假区海湾慢城新形象

“十四五”时期，全面推进三娘湾旅游度假区片区整体开发，建成乌雷码头文化旅游综合体、国际游轮海港码头等高端文化旅游、旅游地产项目，争取开通海上旅游航线。统筹规划三娘湾、大环、鹿耳环等岸线，整合滨海、沙滩、白海豚等资源，引进知名旅游、地产、健康投资运营商，建设民宿、海盐康养、海上旅游、海洋生物博览等示范品牌项目，做大做优文旅、康养、游乐、度假等业态，培育“医、康、养、娱、游”功能，发展“海洋+文旅”产业链，争取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和国家5A级旅游景区，打造成为北部湾高端滨海旅游的重要目的地和国内外知名的滨海旅游度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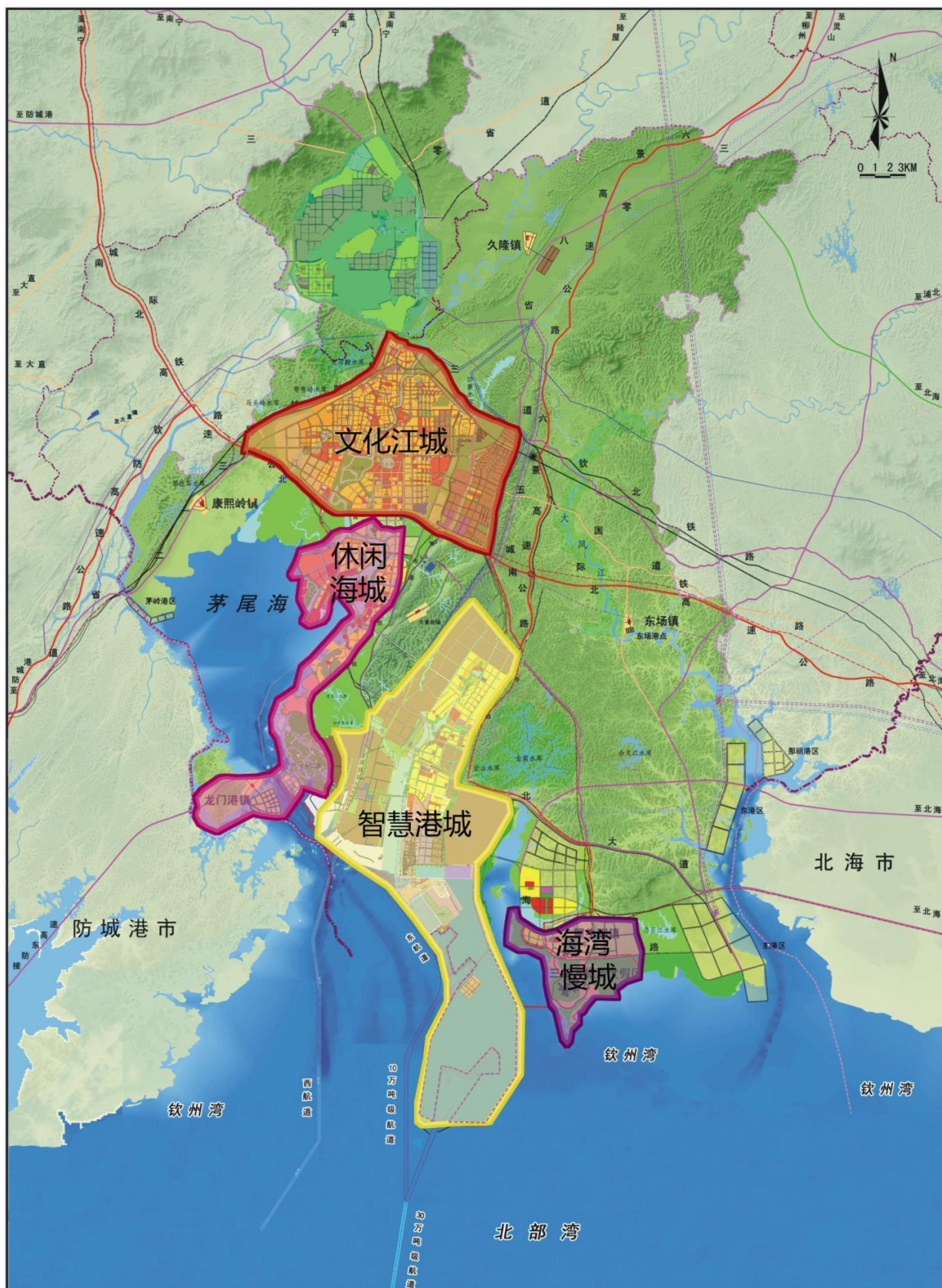


图6.中心城市功能区划分示意图

第三节 建设干净整洁生态有序的宜居城区

一、深化城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开展城市美化亮化，打造示范景观大街。提升街区设施、立面、秩序、环境和品质品位，打造城市管理示范街区。推动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环卫业务全面实施市场化运作，优化完善环卫设施布局。全面整治主城区“三场两点”。推进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严控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强化“门前三包”制度落实。

二、加快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深化公园城市建设试点，新建设改造一批城市公园，科学布置一批街头小公园、微景点、街头绿地等“口袋公园”，推进行政信息中心北公园、子材公园等城市绿轴绿地绿道建设，完善城市绿色生态走廊，提升中心城市建成区公园服务半径和覆盖率，增加城市绿量，提高城市绿色品质。到2025年，中心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35%、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2平方米，力争“十四五”时期创建成为国家节水型城市，2027年创建成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到2025年中心城市海绵城市建成面积达到50%以上。科学布局建设休闲、健身、体育运动等市民身边的城市公共空间、便民设施。

三、做好城市“山”和“水”的生态文章

提升城市规划建设质量，凸显通江达海、山海融合的城市风貌，真正把好山好水好风光全面融入城市中，让城市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山的方面，加强中心城市重要自然山体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设提升现有山体公园，依托山体公园建设设置一批城市公共空间，发挥山体公园在城市中的生态、休闲、健身、旅游等价值和功能。水的方面，按照江海湖岛连通的理念，整合开

发以钦江为主干的“一江两岸”、大榄江、东西干渠等城区水系资源，保护和恢复河滩生态、自然岸线，促进水系与沿线公园绿地、周边生态环境融合，优化景观设计，建设休闲步道、城市滨水亲水空间、条状公园，将城市水系打造成为水清岸绿的城中景观带、休闲带、生态走廊。积极创建水生态文明城市。

专栏15 中心城市重点生态建设项目	
01	城市公园 大榄江湿地公园、平山岛公园、香樟湖公园、大榄坪水系公园、金鼓湾生态公园、子材公园等。
02	山体公园 林湖森林公园、园博园、市行政中心北面公园、三娘湾乌雷岭森林公园、科教园区配套公园等。
03	水系整治 钦江（五桥至北部湾大学段）“一江两岸”整治提升、白石湖水系整治、东西干渠沿岸生态化改造提升、大榄江环境综合整治、平山岛生态保护开发等。

四、提升城市居住品质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完善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落实房地产调控城市主体责任制，推动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住房发展统筹规划，调整住房和用地供应结构，实现住房供应总量基本平衡、结构基本合理。规范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提高货币化保障水平。全面铺开城中村改造，推进城市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健全老旧小区改造规划、资金筹措机制，“十四五”时期基本完成2000年底前建成的以及部分2001年以后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加强物业行业规范管理，提高小区物业

管理水平，促进老旧小区物业管理社会化专业化。建设城市慢行系统，扩大和优化慢行交通空间，提升步行、自行车等出行品质。以城市综合性功能集聚区、居住区、政府办公及科研集聚区为重点，深化无障碍设施改造建设。

五、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以城市数据大脑为核心启动建设新型智慧城市，以数字化赋能城市治理，构建信息化、智能化、精细化、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依托中国—东盟（钦州）华为云计算及大数据中心，建成跨部门、跨层级、跨业务的城市大数据共享中心。加快城市5G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商用步伐，争取启动IPv6部署。探索建立基于全面感知的数据研判决策治理一体化智能城市管理模式。推进城市交通、水务、天然气等公共服务领域智慧化应用管理。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市与城区城市管理职能，推动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资源整合和重心向街道社区下沉。加强城市建设管理法治建设，加快制订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物业管理、市政道路人行道建设和使用管理等地方性法规或规章。

六、提高城市规划设计水平

加强城市设计总体管控，建立城市设计审批机制。推行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落实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新时期建筑方针，推进城市建设与“江、海、湖、山、岛”等自然风光、地域元素深度融合，塑造特色城镇风貌。进一步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导向作用。修编完善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优先考虑布局与片区需求相匹配的城市公共服务、商业设施配套。老城

区或已建成区盘整的用地优先用于配套建设教育、休闲等公共服务设施。新建住宅推广街区制。开展城市商业网点布局修编，加快改造提升一批商业步行街、商贸中心区，在城市新区统筹规划建设集商业、娱乐休闲、商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体，增设高端酒店、商业网点，布局建设地标性特色餐饮街区、消费购物街区，营造现代时尚的消费场景，打造便捷舒适上档次的15分钟城市生活圈。

第四节 增强城市安全性韧性

一、增强城市供水保障功能

按照中心城市百万人口大城市规模，超前谋划城市水资源配置保障工程。“十四五”时期，运营好郁江调水工程，充分发挥其生态补水等功能；建成屯六水库扩容工程，开工建设大马鞍水库扩容工程（城市备用水源工程）等水资源配置保障工程。加强钦州港原水供应能力建设。根据平陆运河规划建设需要，积极谋划王仙湾等钦州主城区新供水水源。建设完善滨海新城等新建成区域的供水管网。全面完成老旧小区供水管网、“一户一表”改造。

二、完善城市防洪排涝设施

“十四五”时期，新建改建续建城区及周边沿海沿江城镇海河堤（防洪堤）。加快城市排水管网、排涝泵站和排洪沟等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全面消除主城区易淹易涝片区。

三、提升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能力

深入开展主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完善滨海新城、钦北新城等人口集聚新片区污水管网，完成主城区河西片区市政管网雨

污分流改造工程，规划建设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提升地下排污能力。完善现有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建设，加快城区垃圾收集点、中转站等设施 and 系统改造，新建综合性垃圾填埋场，完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提升中心城市生活垃圾收运能力和综合处理能力，全面建成中心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到 2025 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35%。

四、加强城市能源保障能力建设

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逐步形成不低于年用气量5%的应急储气能力。推进城市燃气中压管网互联互通，提升燃气设施普及率，确保燃气供应安全稳定。加快推进天然气汽车加气站建设。合理布局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通过新建、改扩建形式，“十四五”时期建成10个以上集加油、加气、加氢、充电等两种以上功能的综合供能服务站。

五、优化城市通信网络设施

实施城市电网智能化改造，完成老城区电网升级改造工程。有序开展电缆“下地”改造。加强滨海新城、钦州港新城等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第五节 打造国际化滨海旅游体育休闲基地和消费中心

一、打造千年岭南古陶城的城市历史文化名片

挖掘乌雷炮台、钦州故城遗址、西坑古运河等海上古丝绸之路历史文化资源，建设一批历史文化遗址公园，保护传承钦州城市文脉、历史文化，留住城市的“根”和“魂”。坚持保护开发并举，以古巷古井、骑楼民居为特色风貌元素，开展中山路、占鳌巷、城内街等

区域历史建筑修缮，高标准建设历史文化街区，打造历史文化与现代生活交融的城市地标。实施千年坭兴陶文化复兴计划，规划建设缸瓦窑文化旅游街区，设立坭兴陶非遗文化传承体验场所，打造新型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申报自治区级历史文化名城，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二、打造国际化海上运动品牌

依托茅尾海的内海独特资源，积极引进帆船帆板运动、水上皮划艇运动、水上飞机运动等特色海上运动训练体验项目，开展环茅尾海自行车赛，争取国家水上运动综合训练基地落户建设，争取承办国际国内滨海体育赛事。

三、打造北部湾滨海旅游新目的地

建设三娘湾国际滨海旅游度假区、龙门港—七十二泾滨海旅游度假区、沙井岛国际滨海休闲旅游度假区等高品质滨海度假区，规划建设滨海新城旅游码头、三娘湾乌雷港点国际客运中心、龙门港国际邮轮码头。建设水上飞机基地、海洋馆等项目，延伸发展海洋娱乐、海洋康体、海洋风情体验、海上航空旅游等旅游产业链。规划建设休闲岸钓试验基地、游艇产业基地。在滨海新城、钦州港新城、三娘湾旅游度假区，布局建设大型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依托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探索打造有特色的消费品会展品牌。

第六节 创新开展城市营销

实施钦州城市形象和品牌推广行动，深化与中央、自治区媒体的交流合作，讲好钦州故事，传播钦州声音，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宣传推介“钦州在哪里”“钦州好在哪”“钦州走向哪”。强化与东盟国家、

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城市主流新闻媒体的联系，做好陆海合作的宣传文章。组织开展企业家、名人走进钦州等活动，举办体育、文化艺术等国内国际赛事、活动。策划举办自贸试验区、石油化工、港航物流、坭兴陶等全国性、国际化论坛，全方位营销“钦州制造”“钦州平台”“钦州特产”等城市名片。建设城市规划展示馆。实施城市国际化战略，谋划建设国际性会展等设施，依托北部湾大学加强国际化人才培养培训，增强城市软实力。深入开展国家和自治区级先进示范城市联创活动，统筹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广西宜居城市等创建活动，全方位提升钦州城市功能和品质。

第十六章 以中心城市带动加快县域城镇化

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点和切入点，强化交通网络对县域城镇化的先导作用，以中心城市为龙头，以高速公路、一二级公路为骨架，优化县域城镇化空间布局和形态，重点构建钦州至灵山浦北经济走廊、钦州至南宁发展轴，推动沿线城镇向轴线集聚，加快市县联动、城乡融合发展，提高县域新型城镇化水平和质量。

第一节 完善县域快速交通网络

一、打造县域至中心城市的1小时交通圈

“十四五”时期，建成灵山至钦州港、玉林至钦州、南宁经钦州至湛江高速公路、南宁经钦州至北海第二高速公路，全面打通灵山、浦北县城至钦州的直达高速公路，实现灵山、浦北县城至中心城市1小时通达。争取钦州经灵山、浦北至玉林城际铁路纳入国

家、自治区规划，力争开工建设，尽快将灵山、浦北纳入区域城际铁路网。

二、加快形成重点中心镇到县城的半小时交通圈

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加强一二级公路、镇与高速公路连接线建设，实现镇与镇、镇与县城快速通达，形成“以城带镇、以镇连村、县域互动、互融一体”的网络化交通走廊布局。“十四五”时期，建成南宁至钦州（南间至黎合江段）、G359灵山沙坪至浦北、灵山至浦北寨圩、G209灵山至北海公路（平南至茅田段）、S207寨圩至泉水、新棠经小董至大垌、大番坡镇至东场镇、钦北文头麓至金华北路等一级公路，新建浦北石埭至钦州、贵台至南间、大直至王岗山、小董至南间、六硯经官垌至福旺等一批镇与镇间二级公路。建设灵山县城、浦北县城、钦北新城及灵山陆屋、钦北大寺等重点中心镇绕城公路。



图7.县域快速交通网络示意图

第二节 重点构建钦州至灵山浦北经济走廊

一、打造县域副中心

以灵山县武利镇为核心，近期辐射灵山县伯劳镇、浦北县北通镇、白石水镇等周边镇，统筹建设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新建立城乡融合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促进园镇联动、一二三产融合、城乡协同发展，与灵山、浦北县城差异化发展，培育县域发展新增长极。

二、做大做强两大县城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施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开展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工作，完善交通网络和市政公用、公共服务、产业配套基础设施，成为区域重要城市中心。灵山县城按照中等城市进行规划建设，重点打造城南片区，与新圩、佛子、檀圩、平南四镇加强对接融合发展，形成“一城四镇”大县城格局，加快产城融合步伐，增强城市产业、商贸功能，打造成为钦州市重要临港配套产业基地、北部湾中小轻工产业集聚基地、广西重要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浦北县城重点建设金浦新区，稳步扩大县城面积，提升产学研融合水平，辐射龙门、福旺等县城周边镇，基本形成小城市的发展框架，打造成为北部湾后花园、全国知名的国际康养旅游胜地。

三、培育发展区域重要节点城镇

发挥小城镇在连接城市和农村的纽带作用，统筹加强县域城镇规划建设，实施城镇基础设施和市政公共设施补短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打造“干净、整洁、宜居、有序”的“美丽宜居”示范城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按照集约集聚发展原则，优先建设一批中心镇、重点镇，强化交通、产业、商贸、旅游、居住等城市综合功能建设。中心镇要有序做好城镇开发建设，优先发展中小工业、商贸物流、旅游等产业，着力完善与中心城市半小时通达的快速通道、城市公交网络，优先推动人口、消费向中心城市集聚，建成为中心城市的卫星城、微中心。重点镇要着力提升产业、交通物流、商贸旅游等城镇综合功能，辐射带动周边镇发展。

四、规范发展特色小镇

坚持以产业发展为主导，加强小镇规划、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招商和管理运营机制创新，与所在园区、城区、镇村联动发展，增强聚集效应和辐射能力。打造产业“特而强”、功能“聚而合”、形态“小而美”、机制“新而活”的示范小镇。规范特色小镇建设，培育认定一批市级特色小镇，继续创建国家级、自治区级特色小镇。

专栏16 县域城镇化重点工程	
01	县域副中心建设 建立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规划体系、管理运营架构，建成高速公路上的试验区，一体化的基础设施体系基本完善，特色工业集群发展、农业高质高效发展、文旅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城乡面貌实现根本性改观，形成一批县域城乡融合发展的改革创新经验。申报创建国家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02	县城建设 ①灵山县城开展县城新型城镇化自治区级示范建设，重点承接发展配套临港大工业的生态环保型产业、外向型加工贸易产业、劳动密集型轻工机械纺织产业，到2025年县城区建成区常住人口28万人。 ②浦北县城深化全国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试点，重点承接电子信息、健康食品、生物医药等特色中小生态型产业，到2025年县城常住人口15万左右。
03	城镇建设 中心镇定位为中心城市发展的直接辐射区域，依托处于中心城市半小时交通圈覆盖范围的优势，重点打造灵山县陆屋镇，钦南区久隆镇、那丽镇、犀牛脚镇、黄屋屯镇、康熙岭镇，钦北区大垌镇、小董镇等。重点镇定位为区域性节点城镇，主要打造灵山县武利镇、太平镇、沙坪镇，浦北县张黄镇、寨圩镇，钦北区大寺镇、那蒙镇等。
04	特色小镇建设 重点打造灵山陆屋机电小镇、浦北龙门红椎菌小镇、钦南沙埠坭兴陶小镇、钦北大寺飞翔小镇等国家级、自治区级特色小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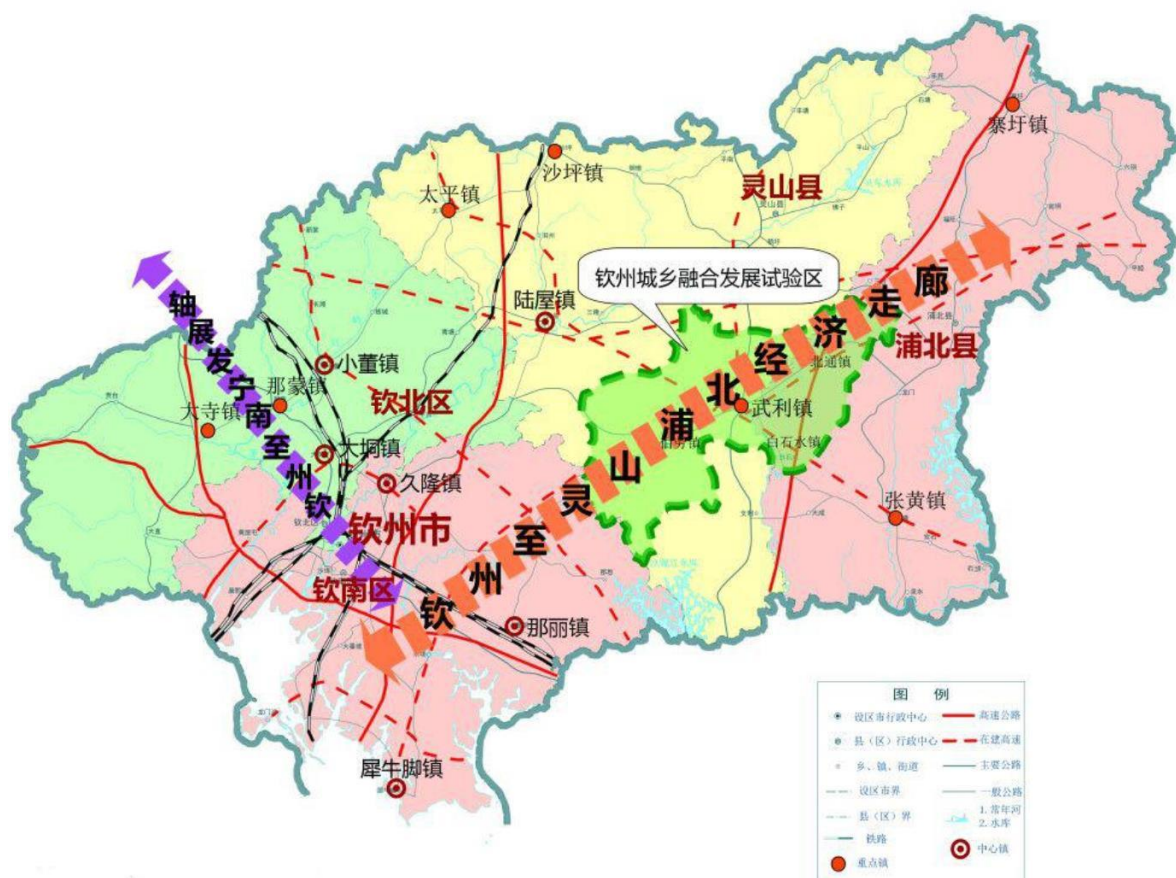


图8.县域新型城镇化布局示意图

第三节 健全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政策和机制

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市区、县城、镇区落户限制，进一步简化户口迁移手续，推动农业转移人口便捷落户。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统筹推进户籍、土地、财政、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住房保障等领域配套改革，推动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外来人口等群体落户城镇，加快城镇人口合理集聚。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完善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在城市城镇新区、重点产业园区推动建立学城融合、产

城融合机制，以优质教育资源、医疗卫生资源、引才政策吸引人口加快向城区城镇集聚。创新引进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工商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城市更新等建设，探索片区开发新模式。

第十七章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坚持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实施千亿元乡村产业振兴工程，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农业与其他行业的融合发展，打造千亿元规模的乡村产业，加快补齐农村产业、设施、服务短板，建设美丽宜人、业兴人和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加快实现从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低效农业向高效农业的战略转变、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进一步打牢基础、起好步，推动建立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一节 稳定和提升主要农产品产能

一、确保粮食生产安全

坚持粮食安全底线，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巩固提升粮食综合产能，建设 102.5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积极发展海红米、紫米、富硒米等特色优质稻米种植。开展“中国好粮油”示范县、粮食产业示范园和万亩粮食核心示范区建设。确保“十四五”时期全市粮食年总产量稳定在 93 万吨以上。

二、优化经济作物结构

积极推广新品种、应用新技术，开展重点经济作物品种结构优

化，引导农民扩大种植高附加值农作物。实施果业提升行动，加大荔枝果园升级改造，继续调整香蕉种植面积，鼓励扩大柑橘、火龙果、百香果、黄皮果、木菠萝、大青枣、大杨梅等特色水果，到 2025 年优质果品率 80%以上，良种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大力发展特色优质蔬菜，重点建设城郊蔬菜种植基地。稳定糖料蔗种植，建设糖料蔗生产保护区、“双高”糖料蔗基地。提升中草药产业发展水平，推进产地加工及优质药材品牌建设。开展茶叶产业生态化基地化建设。扩大油茶、八角等种植。发展饲料作物种植。

三、做大特色水产畜牧养殖业

依托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开展规模化养殖，重点提升生猪、肉鸡产业规模，积极发展奶水牛、肉牛、肉羊、肉鸭、蛋鸭等产业。推广生态健康养殖，发展现代海洋渔业，做大做强对虾产业，积极发展名贵海水鱼、淡水鱼等名优新品种养殖，巩固海洋捕捞业，发展大蚝、对虾、淡水鱼等现代种业产业。到 2025 年，畜牧业产值超过 220 亿元，渔业产值超过 240 亿元。

四、巩固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实施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加大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休耕轮作试点，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到2025年，全市高标准农田占耕地面积达到50%以上。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推进水稻、甘蔗耕种收综合机械化，到2025年，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60%以上。完善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维护运营机制。加强农业生产气象服务，支持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扩大市县财政对农业发展的支持力度。

第二节 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一、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

鼓励因地制宜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和深加工。每个县区各布局一批特色农产品加工集聚区或集中区，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精深加工发展、向产业园区聚集。建设大蚝、富硒农产品等特色产业集聚区、专业产业园，培育灵山大粽、灵山武利牛巴、浦北张黄月饼、钦南瓜皮、钦北小董麻通等本土农产品加工“老字号”，完善种植、加工、营销等体系，打造知名的产地品牌。到 2025 年，力争全市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能力（转化率）达到 70%。

二、完善农产品流通销售体系

在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布局建设果蔬、中药材、茶叶、海产品等农产品专业交易市场，升级改造县镇农贸市场，完善中国—东盟（钦州）农产品大市场、灵山三科农商城、浦北农产品物流中心等农产品交易集聚区的综合服务功能。加快补齐农产品冷链物流短板，建设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构建从产地到市场的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发展水果、蔬菜、海产品等产地初加工和冷链物流，带动延伸农业产业链、价值链，到 2025 年，培育冷链物流企业达到 100 家，争创 2—3 家在全区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冷链物流企业。开展荔枝等本地特色农产品保鲜技术攻坚。完善县镇村物流体系，深入推进快递、电商进农村，到 2025 年，符合条件的建制村基本实现“村村通快递”。建设粮食物流产业体系，打造区域性粮食物流产业园区。创建全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示范县。

三、发展“旅游+”“生态+”现代农业延伸农业功能

实施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园区提升行动，以多业态复合为特色，提升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管理水平，继续培育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园）区，实现县县有示范区、镇镇有示范园、村村有示范点。打造一批集循环农业、创意农业、农事体验于一体的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争创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按照宜农则农、宜游则游的原则，因地制宜发展休闲农业、观光农业和乡村旅游，培育一批休闲农业、休闲渔业、森林康养和乡村旅游精品，打造星级旅游民宿、共享农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四、培育建设农村产业示范镇村

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打造一批“一村一品”农业产业示范村，支持各村发展特色优势农业产业，建立农村产业富民兴村的模式。围绕水果、海洋渔业、奶水牛、辣椒等产业，突出地域特色、种养殖优势，培育打造主导产业突出、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创新创业活跃、产村产城一体化的农业产业强镇。

五、持续打造农业品牌

加大本地特色农业品牌培育和营销，打造“海味山珍·长寿钦州”农产品整体品牌形象，提升“蚝情节”“荔枝节”等农产品展示宣传推介平台，培育更多的优质“钦”品。大力发展绿色健康农业，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提升浦北县全国富硒农业示范基地影响力，开发特色富硒产品，打造富硒产业链，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保健养生食品加工产业基地。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富硒农产品生产及认证，支持优势农产品申报地理保护标志和原产地地理标志。到2025年，

全市“三品一标”认证累计达到400个左右。

专栏17 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重点工程	
01	农产品加工集聚区 灵山县十里农产品加工产业园、浦北县龙门农产品健康产业园、钦南区农产品加工产业园、钦北区粮食和农产品加工产业园、钦州港区海产品交易市场等。
02	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 灵山百年荔枝示范园、浦北五皇山石祖禅茶园、浦北佳荔农业示范区、钦南大蚝养殖示范区、钦北九佰垵农业示范区等。
03	农业产业强镇 灵山县新圩、文利，浦北县龙门，钦南区那丽、犀牛脚、龙门港，钦北区大寺等镇。
04	“一村一品”农业产业示范村 灵山县武利镇汉塘村、灵山县平南镇桃禾村、浦北县北通镇那新村、浦北县白石水镇良田村、浦北县小江镇公家村、钦南区那丽镇殿良村等。

第三节 完善农业产业化服务体系

一、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主体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建立紧密合作关系，推行“公司+基地+农户”等模式，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农户嵌入现代产业链、供应链，加快发展精品农业。引导鼓励工商资本加大现代农业投资，引进现代化规模化种养殖企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和现代农业综合开发企业。实施农业龙头企业培育成长计划，培育一批带动作用强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十四五”时期，新增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100家，其中，力争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4家、自治区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10家。

二、完善农户对接市场的机制

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鼓励发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大力培育家庭农林场、农民合作社，培养职业农民、家庭农场主等高素质农民。到2025年，全市发展农民合作社3500家以上，家庭农场1000家以上。

三、建设农业新型社会服务体系

围绕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面向小农户的各类农业生产性服务以及农业技术指导、产品营销等服务，发展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推动粮食、供销、邮政、农机、农垦等系统为农服务综合平台，开展面向小农户的土地托管、联耕联种、代耕代种、统防统治等农业生产性服务。引导各类服务主体把服务网点延伸到乡村。实施“数字+农业”，发展智慧农业，围绕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三大环节，探索对传统农业领域进行数字化改造，逐步形成覆盖农业全产业链的数字化体系。积极培育农业科技服务组织，发展现代农业科技，打造一批农业良种培育和繁育示范基地、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规划建设热带亚热带农业种质资源库及制种基地、种质保护基地。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四、拓展现代农业对外合作

以粤港澳大湾区、西南西北地区为重点，引进知名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投资开发我市农业资源，促进工商资本与本地资源合作。建设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出口农产品示范基地。引进社会资本开发农场资源，规划建设高科技农业示范园区。开展环北部湾地区亚热带农业、海洋养殖开发合作。完善提升钦南区台湾农民创业园，开展钦台农业合作技术交流，发展城郊农

业。支持本地海产养殖加工企业“走出去”，与越南、文莱、东帝汶等国家开展渔业合作，积极创建“一带一路”渔业合作示范区。

五、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等流转交易，“十四五”时期，建成市、县（区）、镇（街道）统一联网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和信息网络平台。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实现全市所有村、组均成立股份合作联合社和股份合作社。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引导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辟资产租赁、企业股份、农业开发、生产服务、联合发展等多种路径，丰富集体经济发展形态。开展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金融改革，积极发展农业保险和农业信贷担保。

第四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一、完善农村基础设施

建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机制，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地区延伸，进一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升级建设农村公路。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健全管理养护长效机制，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将城镇交通基础设施向农村地区延伸，开展城乡客运服务一体化建设，升级改造县级公路客运站，建设改造镇客运站和行政村候车亭。完善镇村道口交通标志等设施。加大村屯道路建设，提高屯内道路硬化覆盖面，有序

建设村村通“双车道”公路。到 2025 年，实现 70%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30 户以上自然村 100%通硬化路。

加大农村水利设施建设。推进现有大中型灌区配套节水改造，开展灌区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建设“五小水利”工程和小微型水源工程，打通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优化农村供水总体布局，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连片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实施农村水系连通项目。开展农村沟渠清淤疏浚治理试点。全面整治 1000 人以上村屯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建设一批农村饮用水水池及净水设施。到 2025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稳定达到 90%以上。

改善县镇村能源保障条件。持续推进农网改造升级，到 2025 年实现农村地区稳定可靠的供电服务全覆盖。推进农业废弃物能源化资源化利用，鼓励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农林生物质发电和沼气发电项目。开展太阳能工程建设。加快推广使用沼气、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十四五”时期建设中小型有机垃圾沼气化项目 300 个，建设规模化沼气工程 50 个。

加大县镇村信息化建设。实施百兆光纤进农村工程，提高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接入能力，推动光纤网络由行政村向自然村及所有村民延伸，到 2025 年，农村地区普遍实现 100M 以上接入能力。加大农村移动通信基站铁塔建设，扩大 4G 无线网络覆盖范围，适时开展农村地区 5G 网络布局。全面完成益农信息社建设。建设数字农业农村，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在农业农村领域的广泛应用，实施数字农业试点应用项目，建成“数字农场”“数字果园”“数字渔场”等示范工程。

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全面开展农村“污水革命”“垃圾革命”“厕所革命”，农村卫生环境进一步明显改善。

“污水革命”方面。编制农村污水治理规划，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优先建设人口聚居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近岸海域、旅游景区以及生态敏感区周边农村的污水处理设施。“十四五”时期，确保全市所有镇污水处理厂全覆盖，扩大污水管网覆盖面积，并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提高运营负荷，到2025年运营负荷率达到70%。全面实施镇污水处理收费。推进沼气池协同处理农村生活污水。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到2025年，30%以上的村屯实现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全市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

“垃圾革命”方面。完善乡村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推进农村垃圾收运处理市场化运作，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水平。合理布局乡村废弃物资源回收网点和农业投入品废弃物回收点，开展农村垃圾分类收集处理试点。到2025年，全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保持在90%以上。

“厕所革命”方面。推进居民聚集地区公厕改造，到2025年，确保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保持在90%以上，实现全市农村厕所改造治理基本覆盖。

三、打造美丽特色村庄

实施乡村风貌改造提升行动，分类推进基本整治型、设施完善型和精品示范型村屯改造和建设，到2025年，完成重要交通要道沿线风貌整治，高铁、高速公路和国道、省道沿线按照精品示范型村庄标准改造，形成整片整面改造成果，全市建成美丽乡村示范点1000

个，实现“市有精品片区、县有精品线路、镇有精品村屯”布局，推动乡村风貌发生根本性改观。实施钦州市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条例，完善传统村落保护规划，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建立健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机制，加强农房建设和风貌管控，整治农村违规建房，提升农房建设质量和品质。加大保护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以及传统建筑，突出“一村屯一特色”，盘活农村历史文化资源，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文化品牌，建设传统文化示范区。深入开展乡风文明建设。

四、完善农村综合服务设施

按照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目标，加快构建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农村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学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等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城乡对口帮扶机制，创新城乡集团化办学、医共体模式，推动城市公共教育、医疗卫生、公共文化等优质资源向农村延伸，加强农村教师、医生、民间文艺剧团人才培养，逐步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

五、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大力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培养新型职业农民，重点培养青年农场主、农民企业家、农村职业经理人、乡村工匠等乡村创业人才，“十四五”时期，培育1万名农村产业发展创新创业致富领航人。鼓励挂职联村干部、专家学者、科技工作者、支农支教支医志愿者参与乡村振兴。组织各类专业技能培训，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

第五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主要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健全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完善脱贫村特色产业规划，推动产业稳定可持续发展。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提高保障标准和水平。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深化消费扶贫。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促进农民就业创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

第六篇 提高社会建设水平和城乡居民生活品质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织密民生保障网，巩固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第十八章 加快建设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

实施公共服务提质工程，持续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质量，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加快教育现代化步伐

一、统筹发展各类教育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聚焦办好人民更满意的教育，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优化教育体系，促进教育公平，“十四五”时期，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教育综合竞争力进入全区第一方阵，建成区内一流的教育强市。

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配置。坚持公办民办并举，加大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力度，加强村级公办幼儿园建设，创建一批示范幼儿园。推进学前教育集团化办园模式改革。大力发展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加快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到2025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稳定达到60%，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学率达到95%。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大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到2025年，全市义务教育学校的办学条件标准化率达到90%以上，全面消除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大通铺”问题。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留守儿童等群体接受义务教育权利。加强镇寄宿制学校和小规模学校建设。坚持抓好控辍保学工作。到2025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

加快发展普通高中教育。促进普通高中学校多元化特色化发展，在中心城市、县城、人口较多的镇新建一批普通高中学校，实现全面消除66人及以上的超大班额、基本消除56人及以上的大班额的目标。探索名校集团化办学模式。到2025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7%。

创新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实现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全面达到自治区四星级及以上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职业院校，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打造20个以上中等职业教育示范特色专业及实训基地，开展产教融合试点。

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支持北部湾大学创建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深化市校合作。办好钦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引进高等教育院校进驻举办工科类应用型本科大学或高等职业学院。规划建设钦州科教园区。到2025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55%。

确保特殊群体接受良好教育。全面普及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加快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增加残疾学生接受高等教育机会，建设自治区示范性特殊教育学校，扩大“康教社结合”试点，确保每个残疾人都能接受公平教育、获得自我发展能力。

完善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社区教育体系。

大力发展校外教育，完善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加快发展民族教育，办好壮文学校，创办特色民族学校。改善老年教育办学条件。

二、深化教育改革创新

改革创新学校办学机制，扩大教育集团化办学。深化教学改革，推进科教融合、产学研协同育人的人才培养模式。强化体育教育、劳动教育。完善家校合作机制，加强对家长的教育指导服务，注重家庭教育，形成良好的家风家教。推进校园文化和社会公益设施建设。构建“互联网+”新型教育体系，建设教育资源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探索人工智能在教学中的应用。

三、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深化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教师队伍增量提质。加强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完善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与北部湾大学共建教育学院，建设钦北区教师进修学校。健全教师职称、岗位和考核评价制度。实施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和城乡学校“校对校”对口支教，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加大镇村教师周转房建设力度，改善乡村教师工作生活条件。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建立兼职教师制度。加大引进优质教师人才。

四、打造全区民办教育示范城市

优化民办教育发展布局，支持区内外名校、行业企业等力量参与办学，鼓励多元主体合作办学，推进独资、合资、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办学方式，探索组建教育投资集团，推进混合制教育改革。积极引进建设对区域和产业发展有较强支撑作用的民办职业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试点创办一批高水平、有特色的优质民办学校。完

善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制度，健全民办学校监管机制，依法保护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

专栏 18 教育现代化重点工程	
01	学前教育 “十四五”时期新建城乡公办幼儿园项目 40 个。
02	义务教育 “十四五”时期新建城乡小学学校项目 30 个、初中学校项目 10 个，其中：中心城市新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10 所以上。
03	高中教育 “十四五”时期建成市子材学校、钦北区小董中学迁建、灵山县教育新区高中、灵山武利中学扩建、清华大学附中钦州分校等高中学校项目 10 个以上。
04	职业教育 建成钦州商贸学校迁建工程，规划建设灵山第二职业技术学校、钦州技工学校扩建工程、浦北县职业教育培训中心。支持钦州市技工学校升格办学，与石化等临港工业企业共建钦州技师学院。支持本地龙头企业依托或联合本地职业学校，设立产业学院和企业工作室、实验室、创新基地、实践基地等。推进现代学徒制、“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试点。
05	高等教育 推进北部湾大学医学院筹建、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扩建升级等项目，规划建设北部湾海洋大学。
06	特殊教育 建设灵山县特殊教育学校扩建工程、主城区特殊教育学校新建项目等。
07	全民教育 建设钦州市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迁建项目，市、县区老年大学新建或扩建工程等。

第二节 全面加快健康钦州建设

一、建设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统筹区域医疗卫生资源，优化医疗卫生机构布局，突出补齐灵山、浦北县城医疗卫生短板，拓展中心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探索多种形式的医疗集团化发展模式，进一步缩小区域间、城乡间基

本医疗卫生服务差距。推动公立医院科学发展，加快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改革，继续推进药品价格改革，进一步满足群众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加强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和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建设一批县域综合型医疗卫生机构，支持浦北县创建1所三级综合医院、钦北区创建1所二级甲等综合医院，4个县区以较大规模的镇中心卫生院为基础各规划建设1—2所二级综合医院，打造一批综合服务能力强的镇级区域医疗中心。提高各级医疗机构的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水平。完善分级诊疗制度，推动医联体扩大覆盖面、增强紧密性，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全覆盖。支持市县医院依托互联网探索开展远程医疗协作。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完善覆盖城乡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提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等基层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实现县（区）办中医医疗机构全覆盖。支持医疗机构设立医养结合机构。全面推进第四轮全国艾滋病综合示范区建设工作。“十四五”时期，确保主要健康指标保持并力争高于全区平均水平。

二、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

实施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提升行动，加快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完善卫生应急体系，提升重特大突发事件的紧急医学救援水平和传染病医疗防治救治能力。优化公共卫生医疗资源布局，建设一批应急后备医院，提高医疗平战结合能力。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突出抓好镇级卫生院和高素质医疗救治专家队伍建设。建立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性医院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促进慢性病和精神疾病防、治、

管整体融合发展，建设灵山县、钦北区等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城乡卫生环境整治，申报创建自治区卫生县城、镇、村、先进单位，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

三、加快建设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

加强妇幼卫生保健服务能力建设，有效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建立覆盖城乡、涵盖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服务制度，有效减少出生缺陷发生。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积极发展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等医疗机构，鼓励医疗机构将护理服务延伸至社区、居民家庭，开展老年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力度，开展乡村医生“乡聘村用”改革。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提升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保障能力。加强人口健康信息化建设。

四、推动全民健身和全面健康深度融合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在市、县城区合理布局建设体育公园、中小型体育场馆、公众健身活动中心，打造城区15分钟健身圈。继续建设完善足球场地设施。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实施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创新赛事运行机制，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深化体教融合发展，加强市县业余体育学校建设，提升竞技体育水平。积极发展体育产业，申报国家级、自治区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

五、加大支持社会办医

鼓励公立医院采取资产重组、合并、兼并、合作、合资等形式，建立医疗集团。鼓励社会资本建立品牌化专科医疗集团，支持社会力量举办独立设置的医学专业机构，支持社会办医向高端化、规模

化、集团化方向发展。推进公立医院改革，支持探索以公建民营、公私合营、股份制等形式举办各类医疗机构。

专栏19 健康钦州建设重点工程	
01	医疗服务体系建设 新建钦州市传染病医院、浦北县第三人民医院、钦南区中医医院、钦北区妇幼保健院迁建，灵山县陆屋镇中心卫生院搬迁、灵山县太平镇中心卫生院搬迁、灵山县武利镇中心卫生院扩建、浦北县张黄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等工程，实施市精神病医院、灵山县人民医院、灵山县第二人民医院、浦北县中医医院、浦北县妇幼保健院、钦北区人民医院、灵山县和浦北县精神病医院、灵山县红十字会医院等业务用房扩建项目，培育创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国际医疗服务集聚区。
02	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重点支持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创建1所三级甲等医院，浦北县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综合医院、钦北区人民医院创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灵山县陆屋和武利镇中心卫生院、浦北县张黄和寨圩镇中心卫生院、钦北区小董镇中心卫生院创建二级综合医院，支持灵山县伯劳卫生院改扩建。
03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建成北部湾区域紧急医学救援中心、北部湾职业病防治综合楼、钦州市急救（指挥）中心、灵山县应急体系、浦北县人民医院平战结合应急分院等项目。
04	体育健身工程建设 策划举办环茅尾海、环滨海公路、环五皇山自行车赛和马拉松赛，望海岭滑翔伞比赛等特色滨海、山地赛事。

第三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一、加强先进文化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制度化常态化。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建设，在全市各级建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展示阵地，建强用好融媒体中心，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强网络舆论引导和网

络意识形态安全，做大做强市属主流网络媒体，规范和引导网络社团社群健康发展，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加大钦州英雄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资源挖掘和宣传，开展钦州名人故居修缮保护，建设完善钦州名人纪念馆。深入挖掘海丝文化、坭兴陶文化、长寿文化、非遗文化，打造本土文化品牌。繁荣民族戏曲，传承发展民族节庆文化。促进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网络视听、文学艺术等事业繁荣发展。大力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支持一批新型智库建设。加强文艺精品创作。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弘扬诚信文化。在全社会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广泛深入开展科普教育，提高全社会科学素养。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关爱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二、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多元化供给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完善市、县、镇、村文化信息共享工程。优化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布局，基本建成社区15分钟、村镇30分钟可达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统筹规划建设市科技馆等现代公共文化场馆，打造城市人文新地标。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图书馆、博物馆等文化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实施文化名家培养工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申报、保护和传承。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完善档案馆数字化管理，开展钦州非遗数字化建设，实施坭兴陶烧制、小江瓷手工制作、烟墩大鼓等本土传统工艺振兴行动。实施刘永福故居、冯子材故居、钦江故

城、灵山大芦村、浦北越州故城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利用工程，申报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深入推进智慧广电工程。

三、积极发展文化产业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培育文旅融合市场新主体，打造一批特色文化创意企业、旅游龙头企业，创建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和基地。重点推动钦州坭兴陶文化创意产业园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培育坭兴陶等文化产业集群。加快整合全市文化旅游资源，组建全市文化旅游开发集团，建立全市文化旅游统筹开发运营机制。打造钦州老城区、白石湖、三娘湾等文旅消费集聚区。传承弘扬红色文化，发展红色旅游，提升大成柑子根第一党支部旧址等红色旅游景点景区。规划平陆运河文化旅游带。

四、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合作

推动坭兴陶、采茶戏等本地特色文化“走出去”。支持北部湾大学加强以东盟国家为重点的校际文化交流合作。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城市文化旅游合作。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文化产业项目转移。争取举办承办区域性、全国性、国际性文化旅游展会。开展中国—东盟民俗文化体育竞技交流活动。

专栏20 文化事业发展重点工程	
01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 建设市科技馆、市博物馆、市文化艺术馆、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市科普馆、市工人文化宫、钦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等。

02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建设浦北越州故城文物保护利用项目、马鞍山灵山人遗址公园项目、灵山县苏村古建筑群及周边开发保护项目、灵山县大芦古村旅游综合开发项目、三娘湾乌雷岛修缮工程、钦江故城保护利用项目、久隆古墓群保护利用项目、西坑古运河环境整治项目等。
03	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 钦南区缸瓦窑村坭兴陶古龙窑址、钦南区广州会馆、灵山县仇氏古建筑群、灵山县龙武庄园、浦北县大朗书院等。

第十九章 健全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

围绕“兜底线、保基本、可持续”要求，坚持扩大覆盖面和提升保障水平相结合，推动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公平可持续。

第一节 健全覆盖城乡、普惠的社会保障体系

一、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险体系

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实现法定人员参保全覆盖。继续开展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全面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将灵活就业人群和农业转移人口等群体纳入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体系，推动企业（职业）年金、个人储蓄养老保险和商业保险发展，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到2025年，基本建立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医疗救助为托底，其他多种形式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等共同发展的医疗保障体系。完善失业保险制度，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

二、提升社会救助水平

坚持常态帮扶和动态管理相结合，健全城乡低保动态标准调整机制，稳步提高城乡低保平均补助水平，确保城乡低保精准救助、

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力争到“十四五”末实现城乡低保标准统一。推动社会救助制度改革，加快形成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分层分类救助制度体系，实现社会救助领域一网通办、一网统管，探索“物质+服务”的社会救助方式。健全社会救助经办机构，实现镇社会工作站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完善城镇困难人群帮扶机制，提高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水平。维护流浪乞讨人员合法权益。加强社会福利工作，发展慈善事业。

三、强化重点人群权益保障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全面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实施妇女发展规划。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受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婚姻家庭财产、参与社会事务等权利和机会，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和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待遇。加强妇女技能培训、事业发展、劳动保护、卫生保健、生育关怀、社会福利、法律援助等工作。建立妇女享有全生命周期健康的管理、服务和保障体系。面向城乡适龄妇女开展乳腺癌、宫颈癌免费筛查，提高救治力度。加强特殊困难妇女群体民生保障。完善农村妇女关爱服务体系，加强村（社区）“妇女之家”运行管理。

促进青年全面发展。实施青年发展规划，维护青年发展权益，落实全社会担负青少年成长成才责任。增强青少年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探索精神、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完善青年发展数据监测体系。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健全“公益资助+政府配套+志愿者参与”的新时代希望工程资助体系。

保障儿童优先发展。实施儿童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促进儿童优先发展和全面发展的机制。保障儿童身心健康，全面提升儿童综合素质。健全儿童监护和保护体系。健全儿童福利服务网络，完善村（社区）、镇（街道）、县（区）三级儿童福利综合服务平台。充实村、镇（街道）等基层儿童工作队伍，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工作。开展儿童友好城市创建活动，提高城乡社区“儿童之家”运行管理水平。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严厉打击危害儿童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

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落实支持家庭发展的政策。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建立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提升家务劳动社会化水平。

强化残疾人帮扶救助。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加大对残疾人就业创业帮扶。增加残疾人公共服务供给。

第二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一、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制定人口中长期发展战略，广泛开展人口健康服务活动，保持生育水平均衡稳定增长，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稳定，提高人口素质。健全人口监测制度和体系。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突出加快补齐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短板，在市、县城区建设婴幼儿托育所，到2025年，基本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照护服务体系。

二、加快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

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规范化，逐步形成15分钟社区养老和居家养老服务圈。加强农村养老机构建设和管理，完善农村互助养老服务设施，实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和建设，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增加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提高养老托底保障能力和服务质量。发展“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建设智慧养老机构。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强化落实农村留守老人家庭赡养和关爱服务主体责任。

三、积极发展医养结合等多层次养老服务

健全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协作机制，发展“养老+医疗+保险”、健康养老综合体带动社区服务等医养结合健康养老新模式，鼓励养老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通过协议合作、合作共建、服务外包、建立医疗养老联合体等方式开展合作。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向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延伸。引导社会力量建设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等综合功能的社区养老机构。实现公办养老机构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完善医疗、康复护理服务。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培育老年用品、保健食品等康养产业。

第三节 大力提高就业质量和城乡居民收入

一、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推动建立更加稳定的劳动关系。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大力发展县域中小产业，在县城、重点镇打造农民就业创业产业园，让老百姓能在家门口就业，促进社会充分就业。大力发展新兴产业新业态，拓展新兴就业领

域，大力提升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能力。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和基层成长计划。引导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打造“互联网+就业”模式，加强县、镇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实现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网络体系城乡全覆盖。创新职业培训，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

二、完善工资收入分配机制

拓宽居民收入渠道，进一步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努力缩小工资收入分配差距。深化企业工资制度改革，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落实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公务员收入机制，完善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政策和事业单位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机制。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的渠道。完善劳动关系协调、劳动人事争议纠纷调处仲裁、劳动监察执法等机制，切实维护劳动者权益。

第二十章 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钦州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实施生态环境治理提升工程，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加快全面绿色转型，探索生态友好型高质量发展新模式，提升“大工业与白海豚、红树林同在”的生态品牌，打造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钦州。

第一节 打造“水清、岸绿、滩净、湾美”的蓝色海湾

一、实施蓝色海湾整治行动

全面开展茅尾海、七十二泾—龙门岛群、龙门岛周边等海域综合整治。严厉打击非法用海抽砂行为，优化茅尾海等海域养殖规划布局，整治非法养殖。完善钦州港区污水截流及雨污分流、海上水

产养殖尾水整治。加大沿海地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北部湾近岸海域联防联控机制。开展海洋灾害生态影响调查评估，划定重点灾害防御区域，建设海洋资源监测网络，全面提高海洋防灾减灾和预警预报能力。

二、加大海洋生态系统修复保护

加强对红树林、海草床、滨海湿地保护。完善茅尾海国家海洋公园等海洋生态保护区功能，合理控制海水养殖面积，构筑海岸带绿色生态屏障，保障海洋生态安全。实施红树林湿地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提高红树林群落质量，增加红树林面积，有效保护现有红树林生态系统。建设茅尾海、大风江大蚝种质资源保护区。加快受损岸线、海湾、河口、海岛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重点区域结构和功能修复，提高自然岸线恢复率，到 2025 年，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 35% 以上。建立海岛分类分级保护制度。

三、开展陆海统筹流域治理

深化钦江、大风江、茅岭江、南流江等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确保水质稳定达标。加强城乡饮用水源地保护，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树种结构调整和更新改造，提高涵养水源能力。开展沿海防护林保护修复，完善沿海基干林带、纵深防护林。加强江湖河库水体保护，提高主要江湖河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专栏 21 蓝色海湾建设重点工程	
01	蓝色海湾海岸带保护修复 茅尾海钦江口、龙门港镇龙门岛、乌雷海岸、鹿耳环江—麻蓝岛、大风江等区域。
02	红树林生态修复 七十二泾红树林区整治与红树林重建示范工程、孔雀湾红树林修复与岸线整治、鹿耳环江红树林修复等项目。

03 入海河流综合整治

茅尾海综合整治工程，钦江综合治理提升工程，大榄江、茅尾海沿岸入海河流清淤工程，茅岭江水质提升工程等。

第二节 建设国家森林城市

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加大植树造林绿化，“十四五”时期完成造林 50 万亩、抚育面积 200 万亩，保持森林覆盖率总体稳定，全面提升森林质量。加强茅尾海、王岗山、五皇山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水源保护地、生态功能区、湿地管护，研究建设国家公园。“十四五”时期，完成速丰林更新造林 25 万亩。加快创建广西森林城市，支持灵山县创建县级国家森林城市，力争“十四五”中期钦州市获批为国家森林城市。

第三节 确保生态环境安全

一、继续打好蓝天保卫战

加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监测工业园区空气质量，提升大气污染精细化管理能力。做好污染天气预警应对。促进工业企业全面达标排放，开展生活、农业、交通源污染综合整治，深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综合治理。“十四五”时期，完成细颗粒物（PM_{2.5}）、优良天数比率控制性目标，确保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巩固改善和稳定达标。

二、加大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治理

加强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管控，加快补齐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设施短板。科学布局县域工业危险废弃物处置项目。强化工矿污染源头管控，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加大白色塑料污染治

理。统筹开展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全面推进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强化化学品生产企业防渗措施。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提高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和处理水平。

三、防范化解重大环境风险

加强环境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开展行政区域环境风险评估，修订政府环境应急预案，加强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开展环境应急实战演练，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加强环境风险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全要素环境应急数据库，提升环境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专栏 22 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提升重点工程	
01	环境治理设施项目 建设钦州港苏伊士危险废物综合处置二期项目、钦州市区危险固体废物处理中心项目、钦州市垃圾焚烧发电二期工程、钦州港深海排放工程等。
02	环境治理能力建设 建成钦州石化产业园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项目、钦州市“生态云”平台项目，港口码头、物流园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全市范围内土壤污染监测网络，市县两级核与辐射能力建设项目等。

第四节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一、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消费体系

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控制能耗强度，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加大节能挖潜、淘汰落后低效产能。加大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农业、商贸等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鼓励消费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大力实施工业设备节电、工业锅炉节能技改，推进园区集中供热。提升工业绿色发展水平，创建国家级、自治区级“绿色工厂”，认定一批清洁生产企业，

建设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等自治区级绿色工业园区。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等创建行动。开展绿色矿山建设。

二、提高土地、水、海洋等资源节约利用效率

加强土地、海域、砂石等自然资源综合管理，建立自然资源档案，完成自然资源权属确权登记，完善自然资源有偿出让方式。坚持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严控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着力盘活用地存量，在城市地上地下空间立体开发、旧城改造、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农民集中居住等方面，探索新的节地经验和模式。推进海域资源市场化配置，严格管理围填海项目，解决用海历史遗留问题。规范海岛资源开发，科学规划海岛岸线开发，保护海岛自然岸线，探索建立“岛长制”。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推广节水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加大工业企业节水技术改造力度，开展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单位、节水型居民小区创建活动，“十四五”时期实现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县区全覆盖。开展工业废水、生活污水“零排放”试点。

三、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水平

全面推行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建成钦州市城市静脉产业园。推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元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鼓励发展“互联网+回收”等回收模式，提高废旧家电、废旧金属、报废汽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回收处理和循环利用水平。开展林浆纸等园区循环化改造，建设石化、林木加工等绿色智慧园区。基本建成钦州国家级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立“资源—产品—再生资源”循环经济新模式，培育循环经济产业链。

四、大力发展生态经济

促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提高生态资源价值，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途径。大力发展林下经济，扩大用材林木种植，发展油料、香料、药用、经济林木，做大做优花卉、苗木产业，培育建设高品质自然公园、森林人家、森林康养基地、森林体验基地。培育发展生物科技农业、创意农业、观光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发展节能环保、绿色低碳第三方服务等产业。加快推行污染第三方治理等市场化模式，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生态环境保护，促进环卫、污水垃圾处理、危险废弃物处理等领域产业化。强化建筑节能，推广绿色建筑和绿色建造方式，鼓励新型建筑、新型建材、新型地产发展。

五、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持续推进产业体系、能源体系和消费领域低碳转型。制定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推广使用节能低碳新产品新技术。开展低碳社区、低碳园区、低碳企业等试点建设。参与碳排放权交易。增加森林及生态系统碳汇。加强农业、水资源、林业等领域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建设。

专栏 23 绿色循环发展重点工程

建成钦州市城乡有机垃圾资源再生利用项目、钦州市建筑垃圾卫生填埋场项目、灵山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灵山县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灵山县医疗废物集中处理项目等。

第五节 加快构建现代生态文明体系

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优化陆海统筹的国土空间布局，建

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统筹协调管控制度，科学有序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为自然守住安全边界和底线，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林长制、湾长制。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制度要求，规范资源开发利用。健全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制度，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与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挂钩制度。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机制。健全与周边城市在大气、江河、海洋等跨区域生态环保联防联控机制。健全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开展资源环境审计。加大生态环境资源司法保障服务力度。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促进生态经济发展的机制和政策支持体系。广泛开展生态县、生态镇、生态村等创建活动，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

第二十一章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钦州

围绕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全面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加快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推动全市平安建设工作进入全区先进行列。

第一节 创新市域社会治理模式

一、构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的体制机制

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全面理顺市、县（区）、

镇（街道）三级社会治理权责关系，健全跨区域风险联动处置机制，提高上下联动、协同运行的水平。建立健全党建与市域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的机制。以强化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社会治理协商中的领导作用为重点，完善城乡社区基层社会治理协商机制。加强市域社会治理民主协商制度建设，充分发挥人大、政协、人民团体、基层组织以及社会组织协商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加强基层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理顺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村（居）民委员会与基层自治组织的关系。深化“社会组织+”“社会工作+”“志愿服务+”等模式，建立健全制度机制，畅通和规范社会组织、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市域社会治理建设的途径。提升群众法治素养，创新广泛动员城乡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机制。

二、加强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建设

全面推进市、县（区）、镇（街道）、村（社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和实体化运行，依托综治中心建立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指挥平台，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在工业园区设立专门综治机构。加强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加快镇（街道）政府职能转变，强化镇政府公共服务、社会治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三大能力建设。加强城市社区治理能力建设，深化农村社区试点工作。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建强基层党组织，健全“一约四会”等社会组织，完善村（社区）党组织领导社会治理的体制机制，开展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发挥新乡贤在乡村治理的作用。大力培育扶持发展社会组织，强化社会组织自律诚信建设。大力推进数字平安钦州建设，创建“网格化+智能化”社会治理新模式，健全和实体化运行“一网统筹、事事入格”的全科网格管理新机制，继续推动网格化

服务管理向镇、农村延伸，提高社会治理服务精准化、精细化水平。深化综治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整合基层党建、综合治理、社区治理、数字城管等各系统指挥信息资源，建设钦州市综合治理信息平台、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平台。加强青少年违法犯罪预防工作，完善未成年人法制教育和管理体系，规划建设钦州励志学校和专门学校，推动未成年人教育平台试点建设，建立不同于普通学校和司法监所的未成年人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加强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深入推进浦北县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县、钦南区文峰街道三宣堂社区智慧社区试点建设，创建乡村治理示范镇村，探索乡村、社区治理新模式。

三、增强维护社会稳定的能力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位一体”多元化解体系，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精准排查和精细化解，努力将矛盾化解在源头。完善信访制度，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加强社会治安防控网建设，建立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有效管控各类涉稳风险。建立完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机制，依法严厉打击和惩治“黄赌毒”“黑拐骗”“三非四贩”等违法犯罪活动，集中力量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整治攻坚，力争“十四五”时期全市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发案率低于全区平均水平。深化禁毒人民战争，深入推进禁毒“两打两控”专项行动和“净边”专项行动，广泛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建立全市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妥善引导处置网络舆情。

第二节 全面加强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建设

一、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统筹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逐步实现从灾后救助向灾前预防转变。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新体制，健全一名领导、一个班子、一套办法、一个口径“四个一”公共安全应急处置机制，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快速处置的协调合作机制。加强镇（街道）应急管理机制建设。

二、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加强石化、非煤矿山、地震、消防等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支持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整合资源组建一批乡村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市、县（区）、镇（街道）应急与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推进消防救援体系和能力建设，夯实公共消防基础，注重提高镇级消防综合监管和应急救援能力，实现各镇区域内消防站保护范围全覆盖。健全综合救援保障机制，持续加强应急救援能力。持续开展畅通小区“生命通道”攻坚行动。实施应急数字化管理，提升应急管理科技化、信息化水平。修订完善各级各类应急预案管理，加强应急演练组织。

三、加强安全生产综合治理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责任全覆盖、管理全方位、监管全过程的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体系，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水平，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保持稳定向好。加强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治理，提升化工园区、港口等应急救援能力，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

建设完善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立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预警控制机制。培育发展安全生产服务、消防应急等产业，规划建设安全应急产业基地。

四、提高公共卫生安全保障水平

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提高食品药品监管执法水平。落实强化生物安全保护措施。完善重大疾病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五、提高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开展地震、海洋、气象、地质、洪涝、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强化灾害风险评估，优化灾害监测站网布局，提升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实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完成灵山文利等8座大中型病险水闸和金窝水库除险加固。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专栏 24 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重点工程	
01	应急管理救援能力提升项目 广西北部湾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钦州市应急指挥中心大厅、钦州市“应急管理云”项目、海上救援应急基地、钦州港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抢险救援综合码头项目。
02	消防救援能力建设项目 钦州石化产业园特勤消防救援站、钦州港水陆消防站、滨海新城消防救援站、39个镇政府专职消防站升级建设、7个小型消防站建设、“智慧消防”建设等。
03	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项目 钦州市活动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项目、广西地震背景场观测网络（钦州）项目、钦州市天气雷达监测预警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北部湾海洋气象综合观测系统升级项目、钦州市森林火险气象保障服务系统项目等。

第三节 加强社会主义政治建设

一、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坚持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制度。支持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建立健全人大代表联络机构和代表履职平台，密切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加强地方立法工作，健全立法协商机制，提高立法质量。

二、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

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建设，丰富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开展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载体。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加强政党协商。健全完善民主监督的工作机制，丰富监督形式和内容，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民主评议政府工作部门等活动。深化基层协商民主形式，探索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等新形式，健全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与政府部门结对咨政等参政议政制度。

三、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广泛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营造各民族和谐发展的社会环境。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建设少数民族特色村寨。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搭建促进各民族沟通的文化桥梁。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落实民贸民品企业扶持政策。依法治理民族宗教事务，积极预防和依法妥善处理影响民族团结、宗教和谐的矛盾纠纷。

第四节 推进法治钦州建设

一、深化法治政府建设

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将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实现市、县（区）、镇（街道）三级党委、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全覆盖。深化公证、仲裁、行政复议与应诉等改革。加强市、县、镇三级全覆盖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提高行政执法质量。

二、全面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建成市、县、镇、村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打通公共法律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开展民营企业律师试点。积极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法治县（区）、法治城市创建活动，探索开展树立守法诚信企业家、标杆企业活动。深入推进平安和谐家园建设，实施“一村一法律顾问”等法律服务活动，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完善普法学法制度，广泛开展“八五”普法，加大宪法、民法典等宣传教育，建设完善市、县（区）、镇（街道）、村（社区）法治文化场所。搭建政法数字化平台。

三、全面落实政法领域改革

加强执法司法权力运行的监督，维护司法公正，提高执法司法公信力。落实公益诉讼制度。健全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法权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构建规范高效的制约监督体系。

第五节 维护国家安全

一、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健全市县（区）国家安全领导体

制和工作协调机制。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广泛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口岸（通道）反恐防回流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坚定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妥善解决涉东盟国家等涉外商贸、经济等各类矛盾纠纷。

二、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实施国民经济动员中心、信息系统军民共建共享等军民融合项目。加强边海防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市县人防信息化建设。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完善军地部门协作配合机制，全面落实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各项待遇褒奖激励政策，畅通退役军人权益维护渠道。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五有”标准化建设。完善市级烈士纪念设施，实施县级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项目。广泛开展双拥共建活动，积极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

第七篇 在更高起点上创新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实施改革创新活力提升工程，全面落实中央、自治区全面深化改革各项部署，推进一批创新型引领型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全面激发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构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

第二十二章 争创一流营商环境

健全优化营商环境的长效机制，对标国际先进规则和最佳实践，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第一节 深化“放管服”改革

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承接落实好国家、自治区取消、下放和调整的行政许可事项。向自贸区钦州港片区下放市、县区两级行政管理权限，实现“应放尽放”。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政审批承诺制、投资项目“零审批”、商事主体设立登记确认制、市场主体退出等改革措施落地。深入推进“一窗受理”、异地办理等政务服务模式升级，探索推行无差别全科受理模式，推动更多高频的政务服务事项“跨城通办”“跨省通办”。全面推进“证照分离”全覆盖改革，积极探索“一业一证”改革。深入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推行“不见面办事”，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

掌上办、异地办”，确保市、县、镇、村级政务服务事项全面纳入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管理，实现“应上尽上、全程在线”。深化政务公开，建设完善政务服务基础设施，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

第二节 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全面落实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的部署，在市场准入、服务业市场开放、市场监管、产权保护等方面开展示范创建。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在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领域，继续清理不利于公平竞争的政策规章。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建立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深入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行“互联网+监管”模式。建立健全对新经济新业态的包容审慎监管制度。加快建立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全面完成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实“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监管责任，理顺监管执法职责。强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完善府院联动机制，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提高司法服务质量。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实施涉企许可事项清单管理。

第三节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完善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功能，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加快实现各领域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全面互联互通。加强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应用，推广应用市场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强化市场主体信用约束。健全跨部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

机制，规范和完善失信约束制度，建立信用修复制度，切实保障信用主体权益。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和告知承诺制。开展重点领域突出诚信问题治理。扩大信用贷规模，积极探索信用产品开发应用。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第四节 开展营商环境示范创建活动

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重点突破办理建筑许可、基本公共配套、办理破产、保护中小投资者等短板指标，整体提升全市营商环境水平。推动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对标国际一流经贸规则，开展营商环境制度创新，推动投资管理制度由正面清单和审批管理转向负面清单和备案管理，探索在金融、科技、教育等领域投资扩大对外开放，形成一批可向全国复制推广的优化营商环境经验及创新实践案例，打造成为一流的国际化营商环境示范区。创建一批优化营商环境示范园区、示范单位。

第二十三章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建设，更有效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第一节 完善全面促进消费的政策体系

完善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充分发挥税收、金融、收入等政策对扩大消费的刺激作用，加快培育内需体系，提高居民消费率。出台促进居民消费的政策措施，引导提振家电、家装等传

统消费，扩大住房消费，推进旅游、文化、信息、教育等服务消费扩容提质，培育消费细分市场，探索发展新零售业态等新型消费模式。建设白石湖等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发展壮大夜间经济。完善城乡消费网络，挖掘农村消费市场潜力。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完善消费市场监管体系，健全消费者维权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消费领域信用体系。

第二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发挥投资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性作用，提高政府投资效益，激发社会投资活力。引导各类资本投资建设新型城镇化、社会事业、生态环保、农业农村、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关键补短板工程，扩大有效投资。探索通过资产证券化方式盘活基础设施存量资产。引导企业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规范有序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拓宽民间资本投资渠道。健全以商招商、市场化招商等机制，深入开展湾企、民企、央企“三企入钦”产业大招商行动，探索实施“金融+”招商引资模式。与龙头企业、银行金融机构合作设立股权投资基金、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本加大投资重大产业、新兴产业项目。支持扩大企业直接融资。加强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十四五”时期，民间投资占全市投资比重稳定在60%以上。

第三节 深入实施质量强市、商标品牌强市战略

坚持质量第一、品牌引领、标准引导，开展工业和服务业质量提升行动，推动产业价值链向中高端延伸，促进质量变革。支持制

造业、服务业企业创建知名品牌，提高品牌价值。强化全社会质量、品质取胜的导向，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引导行业重点企业参与制定和实施先进标准，培育一批标准水平领先、具有行业“领跑”潜力的标杆企业。加大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应用和服务体系，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支持培育自主知识产权新产品。“十四五”时期，实现自治区主席质量奖“零突破”，新增国家标准 1 项以上，制（修）订广西地方标准、社会团体标准 30 项以上。

第四节 突出企业主体作用

一、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协同发展

以绿色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材料、现代物流等为重点，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突出、具有全国影响力、产值或收入超100亿元的行业领军企业、产业链龙头企业。加大引进跨国公司、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企业、上市公司。支持行业龙头企业打通上下游供应链各环节。健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机制和政策，鼓励中小企业以专业化分工、服务外包、订单生产等方式与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培育一批与龙头企业产业链分工合作的中小微企业，构建产业融合生态体系。在精细化工、新能源材料、新能源、新型建材、生物医药等领域，培育细分专业化领域的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企业、头部企业。

二、增强产业创新创业活跃度

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服务机制。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加大培育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十四五”时期力争获认定瞪羚企业20家。鼓励行业内、行业间企业建立原料互供、

能源物流设施共用、市场共同开拓等产业链合作关系，提高产业附加值和整体素质。培育和支持本地优质企业在科创板、新三板等上市。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弘扬企业家精神。

第五节 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

全面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建立健全规范化制度化政企沟通机制，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支持和引导民营企业改革创新。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重组。加强本地强优民营企业的扶持力度，引导本地中小民营企业联合重组。

第二十四章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围绕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的要求，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科学配置行政资源，进一步理顺行政管理体制机制，建设服务型政府，鼓励基层管理改革创新。

第一节 深化开发区、管理区改革

全面理顺钦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娘湾旅游管理区、北部湾华侨投资区、滨海新城与钦南区的管理关系。赋予开发区、管理区更大的管理权限，实现“区内事区内办”。推动开发区、管理区去行政化，探索小管委、大平台管理模式，提升专业化运营水平。有序推进开发区、管理区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发展实绩考核制度，探索推行全员聘用制等模式。支持开发区、管理区组建独立的开发运

营主体。支持龙头企业整体开发建设“园中园”。统筹整合资源开发利用，研究扩大三娘湾管理区管理范围，探索钦州高新区和滨海新城的产城一体化发展机制。

第二节 推进县镇管理体制改革

深化县域经济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推进“市县同权”“强镇扩权”改革。开展陆屋、武利、张黄、大寺等经济较发达城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在财政等方面赋予更多发展自主权。加快县区工业园管理体制改革，实现“园区事园区办”。探索赋予部分工业化城镇化重点镇县级管理权限。在充分评估论证的基础上，稳妥推进“镇改办”“村改居”。健全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县域经济考核评价体系。

第三节 深化财税管理体制改革

深入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进一步理顺与地方收入划分的改革，开展市以下相应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建立健全市与县区财政事权与财权统一的机制。调整完善市和城区的财政管理体制，完善市与城区的财政分成、转移支付机制。健全市与自贸区钦州港片区财税体系一体化机制。统筹建立市、县区与自贸区钦州港片区“飞地”税收分享机制。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分配体系。

第四节 加快行政事业单位等改革

加快完成交通、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农业、水利、生态环保、应急等综合执法改革，加强镇（街道）基层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全面完成群团事业单位改革。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

第二十五章 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着力创新要素供给方式，建立完善要素市场制度和服务体系，提高要素供给效益，增强要素保障能力。

第一节 创新用地管理改革

建立城乡建设用地空间弹性管控机制，完善土地收储和闲置地使用权回收机制，探索利用存量建设用地进行开发建设的市场化机制。在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工业园区规划等前提下，向钦南区、钦北区下放部分用地审批权限。加快建设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同权同价、流转顺畅、收益共享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推行点状供地、工业标准地等用地新模式。将自贸区钦州港片区综合用地改革经验逐步向全市各县区、园区推广。

第二节 深化金融领域改革创新

加强财政资金与金融工具协同运用，加大财政资金统筹支持力度，采取财政贴息、奖补资金、风险补偿、投资基金等方式，打造财政投入高效益、金融支持有保障、经济发展高质量的良性互动体系，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职能。完善政企融资对接机制。健全融资担保体系，加快发展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强化中小微企业融

资担保功能。深入开展“桂惠贷”。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展，整合重组辖区内融资担保公司、小贷公司。稳步推进钦州市区、灵山等农信联社改制成为农商行。加大拟上市、挂牌企业资源培育，支持本地企业上市融资，力争“十四五”时期实现主板上市企业3家以上，扩大直接融资。鼓励企业发行“区域集优”集合票据、企业债、资产支持票据、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等融资产品。开发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推进金融服务业对外开放，充分利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融创新政策，支持钦州辖区金融机构与东盟国家金融机构开展合作。

第三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转变国有资产监管职能，优化国资国企管理方式。深入推进市属国有企业集团化、专业化改革，整合和优化配置资源，提高专业化、市场化运营水平。引导国有企业做大做强主业，加快向集团化转型发展。加快市级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国有企业投资非国有企业。

第四节 开展要素价格市场化改革

争取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列入自治区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区域，在电价、气价、水价等形成机制开展先行探索。争取开展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电力体制改革，建立市场化电力交易机制，降低用电综合成本。开展用气大户直供和价格优惠试点。探索进口煤炭、用海管理等创新。

第五节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一、健全激励科技创新的体制机制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扣本地产业发展需求，围绕产业链布署创新链，大力培育和集聚科技创新资源，大幅提升创新对产业发展的贡献度。创新科技项目经费管理方式，推进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揭榜挂帅”攻关，激发科技人员创新创造活力。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激励。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推进知识产权保护改革，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建设中国（广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钦州分中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执法。

二、扩大科技创新开放合作

规划建设北部湾大学科技园，申报自治区级、国家级大学科技园，打造科技服务集聚区。培育技术交易、科技金融、研发设计、知识产权等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构建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产业化的创新服务链。依托北部湾大学搭建北部湾科技人才协同创新平台，支持建设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开展科技创新资源共享、科技人才交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等合作，探索“异地研发+本地转化”紧密型协作模式。建立北部湾三市一体化科技创新合作模式。推动与马来西亚等东盟国家的科技研发、教育培训交流合作，推动共建“两国双园”科技孵化基地。争取建设自治区级、国家级自主创新示范区，在新兴产业集聚、产学研合作、科技服务业发展、国内外创新合作等开展探索。

第六节 改革人才管理体制机制

一、建立完善多元化人才体系

建立健全人才与产业发展规划和对接机制，完善中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支持政策，定期发布产业发展人才需求目录。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实施更加开放灵活的人才政策，重点引进绿色石化、国际贸易等外向型复合型中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继续实施领军型创新创业人才行动计划，引进有项目、有技术、有资金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团队。支持企业打造人才小高地。推动本地企业与北部湾大学、北部湾职业技术学校等本地院校扩大“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园区。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加大培养本地创新型、技能型人才，壮大蓝领人才队伍，培育更多“钦州工匠”。举办各类创业创新大赛，探索“人才+资金+项目+团队”等柔性引才模式，培育本地创新创业人才团队，营造创新创业的氛围。完善技术技能评价制度，创新人才社会性流动的体制机制。

二、打造北部湾人才新高地

鼓励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实行更加灵活的人事制度，大力引进各类高端人才。建设人才小镇，建成中国（广西）人力资源产业园钦州分园，加大建设写字楼、人才公寓、专家公寓、员工宿舍等人才创新创业专业配套设施，促进各类人力资源集聚。建设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国际人才港，引进东盟国家、粤港澳大湾区人才开展创新创业。创新建设中国—东盟人才特区，建立引进和使用境外高层次人才的机制。

第七节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全面加强政务数据管理与应用，推动服务业、城市管理、政务服务等各领域数字化应用。建设融合创新的政务数据应用开放平台，构建各类企业、资本、技术要素集聚的政务数据开放应用生态圈，形成一云承载、一网通达、一池共享、一事通办、一体安全的政务数据治理新模式。以政务数据为引领，带动经济社会数据跨区域、跨国（境）流通应用。加强数据资源安全保护。

第八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创新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广泛动员和凝聚各方力量，合力推进规划顺利实施。

第二十六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全面落实“第一议题”、“第二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推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愿景的全过程。健全党委对重大工作的领导体制，确保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加强党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领导。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水平和专业化能力。深入开展规划宣传，激发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

第二十七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强化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按照本规划纲要确定的战略重点和任务，制订实施市级国土空间规划、重点专项规划，加强市级国土空间规划、重点专项规划及县（区）“十四五”发展规划与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的衔接，建立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全市规划体系。严格执行县（区）发展规划、市级专项规划衔接审批程序。建立市、县（区）专项规划备案清单制度，专项

规划印发后需报发展改革部门备案，逐步将各类规划纳入统一管理。加强县（区）规划对本规划纲要确定的发展战略、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的贯彻落实。

第二十八章 建立健全要素保障联动机制

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财政、土地、投资、环保、消费、就业等政策要与本规划实施衔接，建立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财政预算、用地计划等优先投向本规划确定的重点区域、重大工程项目。建立保障本规划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试点、重大改革举措“三个重大”有效实施的机制，“三个重大”优先列入年度统筹推进计划。

第二十九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制订本规划主要目标任务的实施方案，明确各县（区）、各开发区、管理区、市各部门的责任。强化年度计划与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的衔接，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和任务。加强经济运行分析和预判，有效防范化解经济运行重大风险。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绩效考评机制。完善本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定期评估机制，中期评估、总结评估情况按程序提请市委常委会审议，并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落实好统计现代化改革要求，发挥审计机关对推进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的，由市人民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